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致 股 东 信

2015 年是洲明第二个十年战略布局的首年。在全球经济增长放缓、产业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得益于三年前对业务发展方向的前瞻判断，秉持“真正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我们的业绩突破了历史新高：实现营业收入 130,637.24 万元，较同期增长 34.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356.81 万元，较同期增长 86.61%。

### LED 产业的发展空间

因 LED 显示产品的高度集成属性，集视、声、控为一体，是优异的信息集成传播载体，是现代信息产业与文化传播发展进程的标志之一，更是当下整个视觉文化产业不可或缺的硬件载体，故整个产业的技术水平与市场规模也跟随时代的脉搏快速发展。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至今，LED 显示应用产业已走过二十多个年头了，经过 1990 年至 1995 年的萌芽阶段、1996 年至 2003 年的普及阶段、2004 年至 2012 年的高速发展阶段，毫不讳言，当下正是行业大浪淘沙、去粗存精的兼并整合时期。

当行业实现了量的突破，当 LED 小间距技术被突破普及，当多元化技术路线同时竞争又相互依存，当传统的行业生态被打破又被不断重构，当传统规则被改变，无论是整个行业还是身处其中的单个企业，我们都无需因一时的起落而患得患失，这是产业前进发展历程中一道不可或缺的环节。当前，我们需要的是突破质的跨越。

诚然，LED 显示应用行业的准入门槛并非如传统高端装备制造行业般令参与者望其项背。然而，在全球经济共融互生的大背景下，在“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进而迈向“中国创造”的崛起过程中，让国人自豪的是，我国的 LED 应用产业发展水平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已在当前全球 LED 应用产业链上起着主导的作用，全球 LED 应用中的显示产业发展格局重心已由欧美转移至中国。

全球高速增长的市场空间与集中化的必然趋势，信息产业与文化传媒产业的相互渗透，云集大数据、智能化、人机互动、智慧化、移动互联网产业相融合的趋势，LED 应用产业为包括洲明在内的产业先行者提供了广阔的遐想空间。

### **打造具有现代匠人精神的洲明**

洲明作为这个朝阳产业的领跑者之一，尽管在当前，我们还未能在整个行业中实现绝对的主导作用，但在前行的一路过程中，我们始终不卑不亢，面对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我们坚持自己对长期趋势的判断，愿意跳出角色本身，在看似纷繁的景象中领悟变与不变的真谛，由此，我们得以以前瞻的眼界获持充分把握的立足之道。

身为为数不多的见证这一年轻产业自肇始以来全过程的企业之一，我们始终秉怀热爱。我们立志做“百年长青老店”，我们深刻明白，质量既是产品的第一生命线，也是企业的生命线，由此，我们心无旁骛，精心研制每一款产品，我们的工程师与服务支持团队充分倾听来自客户的每一份心声，仅因始终秉持“要真正为客户实现并创造价值”这一素朴的理念，我们不断超越自我，并坚持积极尝试去超越客户期望，从而，我们共赢、共融、相生。

2015 年度的逆势增长，于我们而言，并非情理之外。公司自 2013 年起，既已确定重点发力拓展海外市场的相关战略。在 2015 年度，深圳洲明、雷迪奥、蓝普科技三者合并的 LED 显示产品出口额无论在量上还是增长率上，都取得了不俗的成绩。

罗马非一日建成，因目标笃定，我们一直稳扎智造与服务的根基。目前，公司在深圳坪山新区拥有的 5.88 万平米的工业园区已不能完全满足公司的产能需求，正在建的 11 万平米惠州大亚湾 LED 应用基地将于 2016 年中投入使用。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深化生产自动化水平。我们的道路照明车间已基本实现全机器人操作；公司是国内 LED 显示业内首家在全方位管理单元中实施

SAP 系统的企业，目前，公司的 SAP 系统及自动办公化系统的使用已覆盖至各主要控股子公司。我们认为，制造唯有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方能真正实现“中国智造”与“中国创造”，而在这一点上，洲明已先行一步。

在专注深耕主业的同时，我们从来未忽视任何新兴产业/技术力量。我们深知，在当下的移动互联网时代，洲明唯有积极拥抱互联网，努力把握万物互联互通的发展精髓，洲水才能延绵宽广流深。

自 2013 年，公司在 LED 照明业界首开“O2O”先河以来，截至当前，我们参股孵化的主要“互联网+”项目有南电云商、小明技术与万屏时代。其中，作为中国首家节能与新能源电商平台——“南电云商”的经营者，南电云商开创了全新的新能源售卖及服务模式，家庭光伏、节能照明、新能源汽车解决方案与智能家居是南电商城的重要业务板块。我们在 2015 年度参股的小明科技已经搭建好标准化模组化的智能照明产品研发平台，可以快速帮助行业客户实现产品智能化。通过搭建仓储供应链平台、实现与阿里智能的全方位对接、自主研发多款行业 SAAS 软件、灯具 ERP 系统“灯店宝”及针对门店销售推广的增强现实 AR 软件“配灯大师”，小明在 B2B 电商的产业布局已经初步完成，尤其是 IT 系统、仓储建设方面已经逐步领先业界形成核心竞争力。

只要方向对了，路就不会远。春华秋实，我们愿与每一位合伙人一起用时间与智慧静候当初决策的果实缀满枝桠。

## **“SMART”的洲明**

2015 年是洲明第二个十年战略布局的首年。所谓“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者无力，风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翼也无力。”面对全球经济增长疲软，国内大力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今日，我们在挑战中看到了机遇。

在全球产业格局分工日益加速的当下，企业唯有占据所在行业的制高点，方能缩短与宏伟目标的距离。我们认为，全球 LED 显示行业经过前期至今的兼并整合优化阶段，未来三五年间，有极大概率会出现两至三家行业寡头，而这翘楚将来自中国。面对时代赋予的机遇，洲明已做好了准备。

产业链延伸引发的变革趋势已不可扭转，制造业与服务业的界限正变得越来越模糊，二者也愈加融合。

经过反复地摸索与分析，在当下，洲明正式确立了以“产业+互联网+金融”为依托，打造智慧“SMART”洲明的发展规划：

### **(I) “S”：“Solution” — 积极发展解决方案与服务内容。**

我们在实践地过程中发现，由于 LED 显示产品是海量信息交汇与输出的集成终端，不同的应用场景对显示产品的性能与相关配备要求不一，特别是在 LED 小间距重点应用的中枢控制室场合，顾客对所在领域中整体解决方案的诉求非常迫切。同时，公司的照明客户也不再仅限于对硬件的基本需求，更需要一套整体的智能照明解决方案。公司自 2013 年起就提出由提供单一应用产品向“产品+方案”方式切换，众多不同场景的应用案例及销售额的增长是对公司实力的见证。无论是 LED 小间距显示屏还是智慧路灯，不仅仅是因为他们突破了传统屏与传统路灯的技术瓶颈，在解决方案与服务领域更是充满前景。接下来，公司将在内生发展的同时，通过外延发展，与在显示与照明细分领域中具有深厚沉淀的内容与方案设计公司携手合作，促进显示与照明业务转型升级的成功，推动公司发展更上一阶。

### **(II) “M”：Marketing -- 构建生态营销体系**

在企业发展的任何阶段，市场与营销始终是企业发展的排头兵。在经济新常态下，企业的市场开拓与营销变革正在开启。在当下的万物互联时代，公司认为通过传统的市场营销方式去开拓市场是被动的，唯有把握市场脉搏，以真正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出发点的营销策略与

方式才是取正之道。当下，公司已着手对原来的营销方式与体系进行升级改造，我们的目的是为了构建一个更具竞争力及精准有效的市场生态圈，而这个过程不会一蹴而就。

### **( III ) “A” : 指 “Advertisement — 延伸服务与文化传媒**

媒体广告是 LED 显示的直接下游应用之一。我们认为，从硬件提供商跨入服务运营商行并非触不可及，除了拥有跨界的勇气外，我们更需审慎智慧地抉择。根据 CTR 的广告数据显示，2015 年中国广告市场下降 2.9%，其中，传统广告市场下降了 7.2%，而新媒体在在市场推动以及一些传统行业投放进入的影响下，保持了稳定的增速。当下是一个以人为中心的全媒体传播生态，多屏、跨屏的互动互联互通及无边界是必然趋势，我们将以探索家的精神，以硬件为契机切入内容服务、场景运营市场，拓展多媒介、跨地域、可持续发展的媒体广告运营深度与广度。

### **( IV ) “R” : 指 “Virtual Reality” 、 “Augmented Reality” and “Mixed Reality” — 积极探索并发展与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与混合现实技术的应用融合**

优质的显示硬件唯有与优秀的内容互相搭载方能产生强大的视觉效应及开拓更大的文化经济价值。为打造公司轻资产运营模式的发展，助力企业二次腾飞实现深度的全球化发展运营，作为全球创意显示领域的佼佼者，接下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雷迪奥视觉将依托在舞台演艺领域积累的深厚的项目展示经验及资本的力量，开展通过自主研发创新及适时启动外延并购、参股、孵化项目等方式积极构建以视觉艺术创作为核心，结合多种成像技术、VR/AR/MR、全息、体感、互动触摸等，以现代声光电、舞台机械等表现手段，提供在演艺、展示领域的场景综合服务这一过程的转型升级探索。

### **( V ) “T” : 指 “Technology” — 坚持技术引领发展**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发展之根本。我们认为，无论是处于哪一行业，对所在产业最前沿技术的投资都是值得去积极尝试的，故在未来，我们对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将会是

持续地增长。除了对 LED 显示与照明硬件研发的持续投入外，研发基于多模态感知的增强现实人机交互系统，以实现全天候条件下 LED 大屏与用户间的高沉浸度及人机交互亦是公司接下来的重点研究领域之一。

第二个十年伊始，我们会把视角放得更远，只有敞开怀抱去真正拥抱时代的变革，从国际化的全新视角出发，以世界级优秀的企业为标杆，勇于正视自身存在的问题并倾力解决，不断超越已取得的成绩，我们成长的步伐才会不断向前跨越并取得新的辉煌。在新一年度，我们将积极去尝试探索建立覆盖企业内外的合伙人制度，以打造一个更充满活力的洲明生态。

无论是回首相望还是远眺未来，投资者与社会各界人士的理解、信任与支持一直是我们保持前进的莫大动力。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沼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一)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 LED 显示及 LED 照明应用领域前景广阔，快速发展过程中一直备受瞩目，但目前该行业集中度仍不高，企业数量较多但规模与综合实力良莠不齐，市场份额较为分散，行业竞争激烈，中低端产品呈同质化较严重，企业间的整合愈加频繁。受经济发展及城市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产业资本推动，在国内外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公司将在技术研发、渠道拓展、商业模式创新上面对更为激烈国内外市场竞争。与国内外众多的竞争厂商相比，本公司具有研发、制造、销售渠道、品牌、成本等综合优势，公司产品整体定位于全球中高端市场，但是，随着市场竞争加剧，若公司未能保持在管理经营、商业模式创新、技术研发、市场营销及规模“智造”的领先优势，则可能面临落后于竞争对手的风险，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会被削弱。

### (二) 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的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持续扩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旗下有七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九家参股公司，公司规模正向集团化发展。公司的快速发展对经营决策和管理活动的开展、战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多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和水平，持续储备中高端经营和管理人才，打造优秀的企业文化，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风险。



### （三）应收账款增加风险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目前的主要销售模式为道路照明 EMC（合同能源管理）与渠道销售。在 EMC 销售模式下，常规情况是项目验收完毕后客户分期付款，货款的回收期限一般为三至十年（具体依据合同约定）。随着公司整体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进一步增加。为此，公司已成立催收项目团队，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严格进行赊销管控；积极优化资金结构，充分评估项目或订单风险，有选择性地接洽订单，加强客户评级和信用额度控制，跟踪下游核心客户的财务状况，同时，公司对放款订单采取事前担保的措施，并适时引入第三方应收账款的相关金融服务，以降低公司或子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的增加给公司带来的财务风险，保障公司财务运行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 （四）新商业模式的探索与外延并购风险

产业链延伸引发的变革趋势已不可扭转，制造业与服务业的界限正变得越来越模糊。公司确立了以“产业+互联网+金融”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 LED 显示方面，公司与雷迪奥将积极探索以主业为纽带，辅助互联网工具，向广告服务、创意视觉、媒体/赛事运营等文化传媒领域延伸；在 LED 照明领域，公司贯彻“互联网+”精神，积极探索 LED 照明 O2O 服务型电商平台模式。截至目前，公司主要投资参股了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上海翰源工程照明有限公司、广东小明技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了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新商业模式的探索与外延发展，将面临资源整合、文化融合、新业务拓展、管理机制建立、市场推广、持续的技术研发储备与转化等问题，同时亦将直接面临在一定时期内都无法盈利的状况（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参股投资的相关公司并未实现盈利）。面对当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如不能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将对公司后续持续保持强有力的竞争力及合资公司的发展壮大产生影响。公司将通过以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为出发点，谨慎决策，积极在投资并购、智能照明及互联网等领域招募专业优秀人才，充分借鉴国际国内优秀企业的成功经验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做高效的投资运营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内外市场环境的变化及行业政策变化，公司将紧紧围绕“产业+互联网+金融”的战略方针，以“SMART 智慧洲明”为起点，坚持开拓创新，坚持实干精神，打造学习型企业，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积极开展投融资项目及投后管理工作，加强打造深度融

合、发展共赢的投资管理体系，提升并购协同效应，以实现公司主业的升级与延伸发展；面对企业内部的短板勇于革新与改进，在充分研究各方因素的基础上，力争在研发、生产、营销、外延扩张等各业务系统上实现前瞻性安排，把握变革趋势以实现跨越发展，成就世界品牌。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不超过 230,294,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7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洲明科技、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洲明	指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迪奥	指	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安吉丽	指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勤睿投资	指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	指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蓝普科技	指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南电云商	指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SAP	指	ERP（Enterprise-wide Resource Planning）软件名称，它是 ERP 解决方案的先驱，也是全世界排名第一的 ERP 软件。
O2O	指	即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智能照明	指	指利用计算机、无线通讯数据传输、扩频电力载波通讯技术、计算机智能化信息处理及节能型电器控制等技术组成的分布式无线遥测、遥控、通讯控制系统，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目前智能照明已成为智能家居系统的一关键组成部分。
智能家居	指	（英文：smart home, home automation）是以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等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指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VR	指	即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 或称灵境技术), 简称 VR,其具体内涵是: 综合利用计算机图形系统和各种现实及控制等接口设备, 在计算机上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中提供沉浸感觉的技术。其中, 计算机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称为虚拟环境.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 利用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

		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AR	指	增强现实技术（Augmented Reality，简称 AR,也被称为扩增现实），它是一种将真实世界信息和虚拟世界信息“无缝”集成的新技术，是把原本在现实世界的一定时间空间范围内很难体验到的实体信息(如视觉信息,声音,味道,触觉等),通过电脑等科学技术，模拟仿真后再叠加，将虚拟的信息应用到真实世界，被人类感官所感知，从而达到超越现实的感官体验。真实的环境和虚拟的物体实时地叠加到了同一个画面或空间同时存在。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洲明科技	股票代码	30023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洲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Unilumin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洛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办公地址	（总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生产基地）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 6 号洲明科技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unilumin.com		
电子信箱	irm@unilumin.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朋	谭粤君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电话	0755-89318939	0755-29918999-8133
传真	0755-29912092	0755-29912092
电子信箱	irm@unilumin.com	irm@unilumin.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证券管理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立影、李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2 号 中国人寿广场 B 座 7 层	郑睿、郁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306,372,364.28	973,402,545.69	34.21%	788,959,31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568,129.99	60,858,915.45	86.61%	32,971,6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753,714.93	51,934,430.43	80.52%	22,771,48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487,665.02	87,993,107.77	-11.94%	52,047,96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0	86.67%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0	86.67%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7%	9.88%	6.19%	5.52%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03,810,744.11	1,337,982,728.16	27.34%	1,017,714,38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9,886,741.29	646,039,867.01	59.42%	586,680,300.15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618,576.23	411,501,285.50	334,968,395.11	347,284,10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57,470.54	49,311,286.38	38,468,746.24	18,030,62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87,993.21	46,827,588.06	38,383,259.85	2,954,87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02.07	-20,205,089.52	29,560,604.94	67,992,047.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3,568,129.99	60,858,915.45	1,029,886,741.29	646,039,867.0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658.61	-21,844.99	-79,299.5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65,158.64	10,659,185.48	11,191,946.13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88,89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210.99	141,319.19	979,781.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08,818.51	1,826,189.01	1,850,910.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8,689.40	27,985.65	41,366.66	
合计	19,814,415.06	8,924,485.02	10,200,151.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LED显示产品与LED照明灯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致力于为全球专业渠道客户和终端用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LED应用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当前，全球LED显示应用端的发展重心已转向中国，中国企业引领着全球LED应用层面的创新。为把握产业升级转型趋势，公司确立了以“产业+互联网+金融”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LED显示方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将积极探索以主业为纽带，辅助互联网工具，向内容服务、传媒广告、内容与场景服务、创意视觉、媒体/赛事运营等文化传媒领域延伸；在LED照明领域，公司将延续一贯的“互联网+”精神，在积极打造具有高度集成性的LED照明O2O服务型电商平台模式的同时，以公司在道路照明的深厚沉淀为基底，积极探索在物联网领域的纵深延伸发展，由“硬件供应商”实现向“智慧城市照明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商”的升级转型。

公司目前的LED显示产品分七大系列：户内外固定安装A系列、户外小间距表贴广告屏B系列、新版租赁产品R系列、室内小间距UTV系列、室内标准分辨率小间距PL系列、格栅屏M系列、创意球形屏SP系列、玻璃屏G系列，被广泛应用于舞台演艺、能源调度系统、军队指挥系统、安防监控中心、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广电控制系统、通信系统。

公司于2012年度自主研发的LED小间距系列产品是传统DLP/LCD拼接屏的优异替代品，在全球LED大屏显示应用领域具有极高的性价比与竞争力。在国内，UTV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交通监控、智慧城市建设、电力调度、军队指挥作战系统、视频监控、公安消防等多个经济应用领域。在业务领域，公司持续专注深耕LED显示应用领域，通过持续地加大研发投入及对显示应用的深刻理解及经验积累，公司已实现从相对单一的产品供应商升级转型为显示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为相关行业的系统集成客户提供完整高效且高附加值的高清显示解决方案。

公司LED照明产品主要包括：LED道路照明、LED室内照明、LED特种照明及舞台视觉照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是公司道路照明产品及EMC服务的唯一运营平台，其主要为用能企业提供专业能源审计、项目设计、项目融资、设备采购、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节能量确认和保证等完整的高效节能服务。洲明路灯为全球第一家通过澳洲AS1158认证认证、国内首家通过美国UL认证、同时通过欧洲TUV GS、CB认证，加拿大CUL认证、中国CQC产品认证的道路照明产品，完整的准入认证资格，助力公司道路照明系统在全球市场的拓展与服务。公司道路照明业务近五年来成就了超过600个经典节能案例，从珠三角地区开始掀起了全国LED路灯改造热潮，深圳的六大中心区、五大主干道和国内“三山五岳”中的黄山、

泰山、衡山、嵩山地区都采用洲明科技LED路灯进行节能改造，其中，广深高速项目成功刷新业界“五项第一”。国内LED路灯改造项目遍布河南、山东，江浙、湘赣鄂、西南、东北等多个地区；国外LED路灯改造项目遍及美国、澳大利亚、奥地利、瑞典、墨西哥、德国、意大利、法国、西班牙、荷兰、马来西亚、以色列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实施LED路灯改造项目已逾230个。

目前公司已正式完成“公共照明智能控制系”（Unilumin. 1.1系统）研发，该系统以道路照明设备为载体，通过数据的采集与处理，为智慧城市二级平台实现智能节电、安防监控、智能定位、公共信息视频播放、全天候语音广播电台、应急充电桩等一系列高度集成、快速响应的闭环智慧管理、智慧民生服务。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持有雷迪奥的股权由 60%增加至 100%。
固定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84.67%，主要系广东洲明公司惠州厂房建设增加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当前，全球LED应用端的发展重心已转向中国，中国企业引领着全球LED应用层面的创新，而公司所处的广东深圳是我国LED应用产业的主要集散地，具有优越及高效的供应链服务体系与前沿的技术研发储备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携手各控股子公司雷迪奥、广东洲明、蓝普科技继续发挥在全球营销渠道建设、智能制造、技术研发、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领先互补优势，在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与市场推广的同时，积极进行投资部署与新商业模式的探索及落地，公司重视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无形资产的管理和保护，积极吸引并纳入优秀专业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公司没有发生因主要技术骨干离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重要知识产权、无形资产失效等导致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目前，公司与主要全资子公司雷迪奥的协

同效应明显，双方在LED显示应用产业上已形成合力，并具备以下核心竞争优势：

### （一）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和创意设计能力优势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科研创新作为持续发展之根本。公司是深圳市第一批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司之一，凭藉凭借对LED应用行业的深入理解，秉承精益求精的研发理念及真正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精神，公司已成长为全球LED显示应用领域极为重要的参与者之一。

作为深圳市LED行业龙头和技术领导者，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在2010年既已成立“深圳LED显示技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此外，公司是“十一五”国家“863计划”的项目合作单位之一；公司的LED显示屏与照明相关项目被评为“广东现代产业项目500强”，“广东现代产业项目500强”是广东省委、省政府的战略新兴产业“头号工程”。

公司目前的LED显示产品分七大系列：户内外固定安装A系列、户外小间距表贴广告屏B系列、新版租赁产品R系列、室内小间距UTV系列、室内标准分辨率小间距PL系列、格栅屏M系列、创意球形屏SP系列、玻璃屏G系列，被广泛应用于舞台演艺、户外传媒广告、大型体育赛事、调度指挥系统、广电控制系统等多个跨行业应用领域，是国内LED显示大屏厂家中，首家产品系列最全，应用领域覆盖面最全的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184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128项（15项境外授权专利），发明专利32项（8项境外授权专利），外观设计专利24项（1项境外授权专利）；获授软件著作权6项，PCT 2项。

公司已形成LED显示、LED户外照明、LED室内照明、LED应用实验中心四大独立研发平台，其中，洲明科技中心实验室成功获得国际权威认证机构——SGS授权目击实验室。在LED显示领域，公司在业界首推裸眼3D LED 超级电视并获“中国LED首创奖”、首发16:9黄金比例 LED 微小间距显示屏，第一家研制出并量产1.00mm以下小间距产品。

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凭藉强大创意设计与研发能力，目前已是全球中高端LED创意显示及租赁领域的领跑者。雷迪奥于2014年推出的“Black Onyx”系列产品连续获得五项世界级设计大奖，分别是日本G-Mark的“GOOD DESIGN AWARD 2014”“DESIGN FOR ASIA AWARDS 2014”，中国“RED STAR DESIGN AWARD 2014”，德国“IF GOLD AWARD 2015”及德国红点“REDDOT PRODUCT DESIGN AWARD”

在LED照明领域，公司大胆投入，坚持自主创新。公司从产品设计环节、检测环节、生产自动化环节来保证产品的可靠性，公司路灯数年来分别在结构设计、高效配光、智能调光、智能驱动三关键模块上保持着洲明路灯独有的核心竞争力。洲明路灯是首批入选广东省LED标杆体系推荐产品目录的产品，洲明路灯实现了全球首家通过了澳洲AS1158认证、国内第一家通过美国UL认证。2014年，公司光通信室内定位技术（LIFI 技术）照明产品成功入驻国家技术转移南方中心公司；洲明路灯获得第十六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第三届中国LED首创奖金奖。经过严格的审验筛查，目前，公司室内照明产品已完全进驻北美HOMDEPOT、加拿大STDD、欧洲Kaufland、Lidl等国际大卖场的供应商行列。

自2014年下半年起，公司即携手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解决方案供应商着手准备有关助力智慧城市发展的智能路灯与灯杆研发。凭藉对光的感知与追求，历经一年左右时间的反复实验打磨，在2015年下半年，洲明公共智能照明控制系统（Unilumin1.1）研制完成，这是公司探索从单一照明业务硬件提供商升级迈入智慧照明解决方案服务商的一个重要开端。Unilumin1.1系统主要由单灯控制器、现场网关控制器、数据采集模块、局域网及应用层通信协议及远程管理软件构成，其以道路照明设备为载体，通过高品质的集成通用传感器接口，协同搭载公司户外小间距显示产品，经数据的采集与处理，能为智慧城市二级平台实现智能节电、安防监控、智能定位、公共信息视频播放、全天候语音广播电台、Wi-Fi热点微基站信号覆盖、应急充电（充电桩AC-DC）等一系列高度集成、快速响应的闭环智慧管理、智慧民生服务。

## （二）品牌优势

洲明与雷迪奥作为目前全球LED显示市场的重要参与者，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品牌建设，不断通过产品质量、服务和诚信来打造民族品牌，在国内外树立起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在业内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

凭藉过硬的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与雷迪奥的LED显示产品频频被应用于多项国际国内重要活动事项中，经典项目如国庆60周年天安门广场大屏、上海世博会显示屏项目、国家大剧院大型音乐舞蹈史诗《复兴之路》显示屏、伦敦奥运会转播厅显示屏项目、瑞典国家电视台演播厅项目、喀山大运会显示屏项目、索契冬奥会开闭幕式、2015英国伦敦大选现场、2015巴库欧洲运动会闭幕式、2015美国高尔夫公开赛、Facebook 2014年会、AVICII 2014世界巡回演唱会、西城男孩2014告别演唱会、CREAM FIELDS 2014全英电子音乐节、奔驰、奥迪车展LED显示产品独家供应商等等。

通过不胜枚举的重要大型应用案例及不间断地参加本行业的国际重要展会，洲明与雷迪奥持续加强自身在全球LED显示行业的辐射效应和示范效应，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在国际显示市场的影响力。

## （三）渠道及服务优势

自成立至今，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国内、北美、荷兰、加拿大，英国，德国，西班牙，意大利，波兰，丹麦，印尼，墨西哥，巴西，日本、韩国、南非、瑞典等全球七百多家分销渠道与营销网络，全面覆盖主要客户，通过在北美与欧洲建立本地化的运营与服务支持团队，帮助公司实现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了解市场需求的变动趋势和方向。同时，洲明与雷迪奥不断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涵盖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的全方位个性化、定制化技术服务与解决方案，为全球市场份额拓展扩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 （四）智造优势

作为领先的LED显示、照明产品及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在智造领域的自动化、规模化水平数年来持

续居于行业榜首。除了在深圳坪山新区拥有的5.88万平米的自动化工业园区外，在惠州大亚湾我们也正在加紧开建11万平米的LED应用基地，预计该基地将于2016年底正式投入启用。公司生产管理体系自2009年起全面推行实施精益生产管理方式，是业界最早启动对小间距产品进行独立车间与专线生产的企业，在具备较高自动化生产水平的同时，通过自主创新工艺设计，确保对UTV系列小间距产品的高品质与可靠性能。截至目前，公司路灯生产车间采用全自动流水线作业，月均产能达36,000台，该车间采用全自动化机器人操作，集输送、搬运、信号传递于一体，产品从组装开始就被赋予识别码并建立高效数据采集系统，其所处的每一道工艺均能通过联网的控制系统识别且数据终身保存。洲明是国内LED显示业内首家在全方位管理单元中实施SAP系统的企业，目前SAP系统的应用业已被覆盖至各主要控股子的生产管理系统中。通过打造领先的大规模自动化制造能力与先进信息管理系统的深度结合，公司已为LED显示与照明市场应用的下一阶段爆发储备了丰富的动能与势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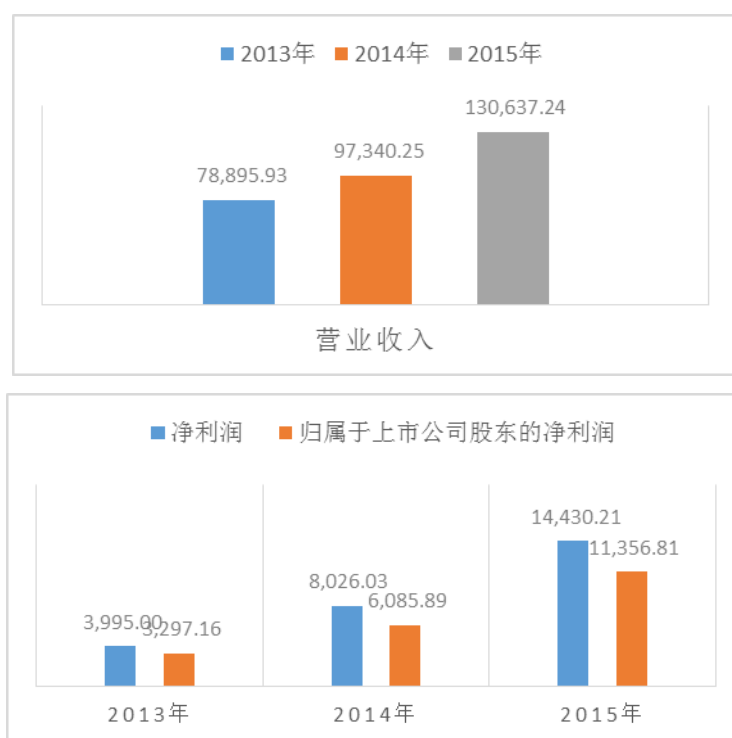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5年全球经济增长仅有3.1%，国内生产总值达到67.7万亿元，增长6.9%。中国经济进入结构调整期，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内，随着WTO保护期到期，国内LED显示屏市场在应对自身竞争的同时也面临着来自和国外的激烈竞争。在此环境下，公司立足主营业务，紧紧围绕“产业+互联网+金融”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以产业为根基，以资本和互联网为双翼，为实现战略目标而持续努力。2015年公司凭借扎实的业务基础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经营策略，通过全体员工的努力与智慧，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0,637.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21%；实现净利润 14,430.21 万元，同比增长 79.7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6.81 万元，同比增长 86.61%；其中，母公司自身实现净利润 5,823.99 万元，雷迪奥贡献净利润 4,940.59 万元。

2013 年至 2015 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都实现了高速增长。



公司业绩较 2014 年实现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第一，公司紧跟市场走势，对产品不断升级，不断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第二，LED 小间距显示产品迎来了业务上升期，全年实现收入 48,418.9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2.61%；第三，海外业务增长强劲。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份额经过连年精耕细作得到进一步提升，品牌的宣传效应、磁场效应初现，客户的忠诚度得到了提升。其中海外销售收入 90,041.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3.88%，占公司占总营收的 68.93%。第四，全资控股

子公司雷迪奥业务持续向好，实现全年营收 31,185.0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 一、显示事业部业务

#### （一）显示海外市场份额节节攀升，业绩逆势增长

2015年度，公司显示产品的海外销售收入83,710.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6.31%，占公司总营收的64.08%。



Upanel 1.5 美国西雅图 KIRO 电视台演播室

显示海外业务实现高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有以下三点：

（1）深耕细作品牌策略。报告期内，公司协同设计院、集成商、用户及前端设备服务商等利益相关方持续进行品牌深化，通过对全球客户属性划分从而进行细分领域的品牌植入，洲明品牌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已得到进一步沉淀与增强并实现客户的真正认可，品牌效应逐步释放，客户主动联系订单增多。

（2）持续打造多层次、快响应的营销网络与服务支持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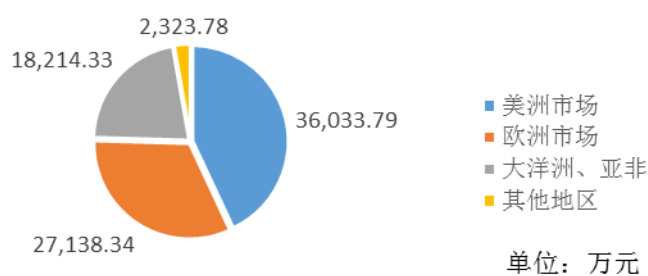
自成立至今，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国内、北美、荷兰、加拿大，英国，德国，西班牙，意大利，波兰，丹麦，印尼，墨西哥，巴西，日本、韩国、南非、瑞典等全球七百多家分销渠道与营销网络，全面覆盖主要客户，通过在北美与欧洲建立本地化的运营与服务支持团队，帮助公司实现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了解市场需求的变动趋势和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业务，除了构建具备及时响应能力的服务网点外，公司亦积极尝试在战略合作经销商中建立起不间断的业务培训体系及有效的品牌代理制度，以此加深双方的互信与可持续发展基础。基于对LED显示应用行业的理解，公司与雷迪奥一起携手不断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涵盖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的全方位个性化、定制化技术服务与解决方案，在为客户实现良好的产品使用体验同时，也为全球市场份额拓展扩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3）技术创新驱动销售；公司以技术研发为发展之根本。报告期内，公司2.5mm间距以下产品的高性价比比在海外租赁市场及小间距市场中脱颖而出，在不降低售价的同时销售额保持稳定增长，形成了凭借质量和品质赢得市场份额的良性循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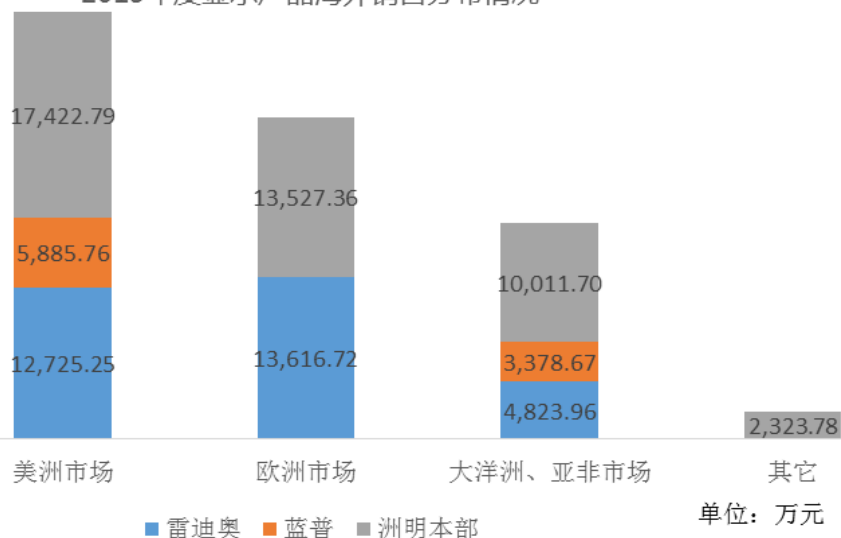
2015年，集团显示业务在海外主要销售区域的销售情况如下：



2015年度集团显示业务在海外主要销售区域的销售情况



2015年度显示产品海外销售分布情况



## (二) 公司与雷迪奥携手在 LED 显示租赁领域实现全球相对领先

公司自2014年起既已提出与雷迪奥携手全面进军LED显示租赁行业的相关规划部署。报告期内，公司LED显示产品对租赁行业共实现收入4.79亿元，其中洲明本部实现销售1.67亿元，较去年同比增长121.10%；雷迪奥的租赁系列产品实现收入3.12亿元，较2014年同期增长52.07%。

LED显示租赁行业是整个LED显示应用产业中，根据屏的所有者不同而划分的一个细分领域，LED显示租赁市场主要是相对LED显示固装市场而言。LED显示租赁屏主要被应用于舞台演艺、展览展示、体育赛事等大型文体活动中及高端会议等重要场景。由于该等定位的缘故，故LED显示租赁屏与常规固装屏最大的区别在于：LED租赁屏需要反复进行安装、拆卸以及运输，故对产品在设计、外形设计以及材料选型上非常考究，在要求屏体外形美观大方、安装轻盈便携的同时须确保显示质量的高清、稳定可靠”，以达到契合活动主题，充分展现活动创意及内涵的需求，故LED显示产品质量是租赁行业的第一道基本门槛，是检验制屏厂家研发与工艺实力的一道试金石。

随着全球文体产业活动增长与不断发展，LED显示租赁行业发展也越具规模及成熟。公司与自2013年提出大力发展租赁市场以来，一直坚持以品质、服务与创新赢得市场，坚持以为客户创造真正价值为市场开拓前提。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作为该领域在全球的佼佼者，始终定位于全球LED显示租赁行业的中高端，其客户在巡演、大型活动、展览会等场景中，根据不同场景、不同展示效果、不同展示形态和展示位

置，可实现LED全彩显示屏模块的迅速组装与拆卸调整，以适应巡演等场景中多元化的快速展示形态要求及舞台布景效果。雷迪奥目前已在北美与欧洲分别设立分公司，团队成员皆为本地人员，完全具备独立开展业务运营及快速响应服务的优秀能力。秉持现代匠人的精神与理念，以先进的科技研发与创意设计能力作为先导，雷迪奥业务团队通过频繁深入用户终端，反复交流沟通，第一手获取使用体验、及时反馈并详细记录，其产品获得了客户的深度认可，而这也是其业绩持续取得高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

洲明自2013年在行业率先推出推出2mm高密租赁产品，由此开启在租赁的市场的新一片蓝海；在2015年度，高密租赁产品已成为洲明本部租赁领域业绩的主要来源，2mm小间距产品是公司在该领域业绩增长的最强动力。报告期内，2mm小间距租赁产品被用到了BBC电视台英国大选辩论、印尼车展奔驰展位、巴黎国际航空航天展等多个大型项目。经过近两年时间的部署，洲明在巩固欧美高端租赁市场份额的同时，大力拓展新兴市场的租赁业务，拉美、东南亚、独联体、中东等区域业绩显著提升。而在商业模式创新上，公司通过与全球合作伙伴的密切合作，已逐步实现“全球现货、全年现货”的现货销售模式，极大地提高了产品的交付效率和市场通达率，该模式将被得到延续与强化。



“冰岛达人秀”项目



“VIVO X6 北京水立方发布会”项目

### （三）LED小间距业绩持续快速增长

作为国内最早一批进入小间距市场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小间距产品在技术研发、工艺制造、海外市场开拓方面一直位居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LED小间距产品实现收入48,418.94万元，较2014年度同期增长122.61%；其中，内贸实现收入20,637.7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0%，外贸实现收入27,781.1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8.9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小间距产品接单金额为55,954.27万元。

面对2015年竞争更为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在认真细致做好市场分析的基础上，从销售模式、市场策略、产品制造、产品策略四个维度进行提升转变以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

#### （1）逐步实现由“单一产品供应商”向“产品+方案集成商”的升级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客户群体由传统LED显示屏工程商逐步向集成商转变，目前，公司对集成商销售模式的占比超过50%，这一方面体现了洲明不仅迈过了小间距市场对资金、技术的门槛要求，同时在销售模式方面，发生了从单纯的产品提供向综合解决方案及综合服务推广模式的改变，通过与集成商协同

合作，公司在视频会议市场、广电演播市场、作战指挥市场、智能电网市场、交通调度市场、安防监控市场、法院公安市场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及全面的显控平台及解决方案。

(2) 实现由产品“个性化、定制化”向“标准化、系列化、批量化”转变与升级。

公司前期在定制化产品上一直有着较强的竞争力，但也存在成本高及相对效率较低及毛利率低等问题，而随着公司销售规模与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继续坚持个性化服务的同时也自 2013 年起实施标准化，针对同一批次原材料进行批量化现货生产，方便了客户统一采购集中使用，极大的提高了效率及提高了毛利率。

(3) 实现由“渠道商”向“运营商”的转变与升级。

本着“分享·专注”的企业精神，坚持“渠道是第一品牌”的经营思路，公司进一步加深与部分优秀渠道商的合作，将部分优秀的渠道商升级为运营商，针对各区域运营商的技术团队和服务团队展开系统化的培训与认证，使其都能掌握洲明科技标准化的作业流程和服务规范。通过 Uni-Partner 的认证后，运营商将在品牌推广、技术服务、区域拓展、区域经营上实现与洲明科技国内营销团队正在的融合，实现从“营销+项目运营”到“售前体验，售后跟踪，方案设计”为服务核心的转变。

(4) 现由“专注主流市场”到“专注细分领域”的转变与升级。

2015 年，公司在做强做大 LED 小间距主流市场的同时针对 LED 小间距新兴市场的开拓提出“专注细分领域”的发展战略。针对细分市场的特定需求进行专门设计，并推出高附加值的差异化产品，打造核心竞争优势和壁垒，最终形成差异化的领先优势和领先市场。目前，公司推出针对控制室、广电演播室、交通调度指挥中心的 Upanel 1.2/1.5/1.9/2.5/1.5/0.9 产品系列，针对高端会所、机场、展厅、高级会议厅、别墅商业电视 UTV110 英寸/138 英寸/165 英寸系列。通过持续参加诸如电力、水利、铁路、公安、法院等行业领域的论坛及行业标准建设的讨论，不断细分 LED 小间距显示屏在各行各业领域的应用。

#### (四) 产能升级迎接未来

公司是业内最早启动对小间距产品进行独立车间与专线生产的企业，具备较高自动化生产水平。坪山新区洲明科技园的投入使用使得公司 LED 小间距显示屏产能每月可达 6,500 平米，而后续随着大亚湾科技园区的落成和投入使用，公司小间距产能可达每月生产 20,000 平米，为下一阶段市场的全面爆发提前做好部署与产能准备。



## 二、照明事业部：020 布局完成，发力智慧城市大数据领域

公司是国内最早的从事 LED 照明应用的企业之一。历经多年的打磨锻造，基于对照明事业的追求与感知，目前已形成了道路照明、室内照明 020 及海外照明三驾马车共同发力的局面，公司已开始探索并发力由单一的照明硬件生产制造企业向智慧城市照明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的发展。

第一阶段：为终端与渠道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 LED 室内与户外灯具；

第二阶段：1. 在道路照明领域，公司自 2012 年起率先在行业内大力发展 EMC 运作模式。2. 在室内照明领域，根据对消费形势的判断与预见，公司自 2013 年起首开“照明 020”先河，是国内最早探索运营照明 020 创新模式的上市企业；

第三阶段（2015 年起）：1. 在室内照明领域，以小明科技为运营支点，照明灯饰行业 B2B 第一平台正式搭建完成并成功试运营；2. 在道路照明领域，以广东洲明为载体，高集成、快响应的公共智能照明控制系统（以下简称“Unilumin1.1”）已于 2015 年度正式完成研制及小批量试产，目前已完全具备量产能力，标志着公司在由单一的照明硬件生产制造企业向智慧城市照明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探索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2015 年度，公司整体照明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822.62 万元，较 2014 年度下降 22.48%；其中，照明内贸实现收入 5,496.73 万元，照明外贸实现收入 6,325.89 万元；公司整体道路照明产品实现收入 5,128.16 万元，整体室内照明产品实现收入 6,419.62 万元。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照明业绩虽然出现下降，然而，秉承对照明行业的初心，公司在对相关业务领域上的战略部署已先行一步，下一阶段公司将运用多种方法不断提升照明业务的竞争力。

### （一）传统道路照明业务

2015 年度，公司道路照明业务逆势而上，积极开拓市场，形成了以深圳为支持基点，向全国纵深辐射的多层次业务网络构建，是国内第一梯队的 LED 照明制造厂家与 EMC 运营商。

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形势影响，全国道路照明市场业务较同期有所萎缩，市场竞争激烈。面对较为严峻的市场形势，广东洲明通过品牌先行的主动出击策略，在整个行业不景气的形势下攻坚克难，在全国各主要区域组织了近十场次“我用光明报答爱”的户外照明招商大会，多场次的与政府社区节能公益活动，签约了 80 多家高质量的核心渠道客户，并建立起华中、华东、西南、华南四个合作型运营服务中心，为后续业绩增长铺下基础。在 EMC 渠道，经过前期的精耕细作与积极开拓，广东洲明建立了多个以 EMC 能源管理模式的户外户内优秀节能案例，通过专业规范化的管理与运作，形成了一个良性运营的运作模式，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支撑。

2015 年度公司在国内承接的主要 LED 路灯及 EMC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灯具数(套)	合作模式
1	江西丰城 LED 改造项目	8,759	EMC
2	四川绵阳路灯照明工程项目	704	新建 BT
3	浙江嘉兴 LED 改造项目	4,789	EMC
4	河南洛宁县路灯改造项目	3200	EMC
5	永嘉县项目	1,685	EMC
6	宝安人民室内改造项目	35400	EMC
7	福田区中小学室内 LED 改造项目	55000	EMC
8	广西南宁路灯改造项目	3300	现金
9	广西钦州路灯改造项目	5747	EMC
10	中兴通讯室内 LED 节能改造项目	42973	现金

## (二) 智慧城市照明蓄势待发

在万物互联的时代，数据是制胜的关键。而道路照明灯具，因其独特的物理形态与地理方位，在城市中随处可见却又必不可少，通过植入智能控制系统与传感器，路灯将不再局限于照明功能发挥，通过对城市相关数据的采集与加工，其更是优越的城市管理信息枢纽。

根据国际气候组织统计，全球路灯的保有量约为 3.04 亿盏，而这一数据或将在 2025 年达到 3.52 亿盏，公司认为城市照明的物联网时代已正式开启。

基于以上判断，公司自 2014 年下半年即携手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解决方案供应商着手准备有关助力智慧城市发展的智能路灯研发。凭藉对光的感知与追求，历经一年左右时间的反复实验打磨，在 2015 年下半年，洲明公共智能照明控制系统（Unilumin1.1）研制完成，这是公司探索从单一照明业务硬件提供商升级迈入智慧照明解决方案服务商的一个重要开端。

Unilumin1.1 系统主要由单灯控制器、现场网关控制器、数据采集模块、局域网及应用层通信协议及远程管理软件构成，其以道路照明设备为载体，通过高品质的集成通用传感器接口，协同搭载公司户外小间距显示产品，经数据的采集与处理，能为智慧城市二级平台实现智能节电、安防监控、智能定位、公共信息视频播放、全天候语音广播电台、电信 Wi-Fi 热点微基站信号覆盖微基站、应急充电（充电桩 AC-DC）等一系列高度集成、快速响应的闭环智慧管理、智慧民生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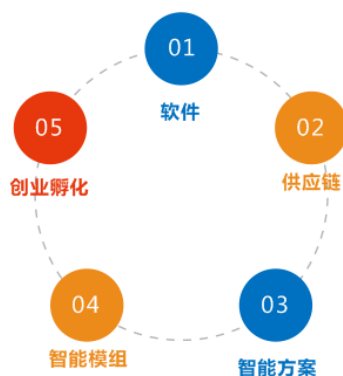


### （三）照明灯饰行业 B2B 第一平台正式构建完成

根据 Digitimes 的研究：2015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场价值估计为 299.08 亿美元，同比增长 24.8%，占 2015 年全球所有照明产品市场价值约 27.2%。然而，在广阔的市场空间与真实的购买力背后，当前国内的室内照明行业却长期面临着行业的上下游极其分散、渠道效率低、产品非标准化导致客户需求个性化、商家产品线宽，库存风险高等行业痛点，故自 2013 年起，公司根据对当下移动互联网时代下消费形势的判断与预见，在室内照明行业率先提出发展“照明 O2O”概念，并成为国内最早探索运营照明 O2O 创新模式的企业之一。

为推动公司 LED 照明 O2O 战略落地，探索以 LED 智能照明为产品切入点、以电子商务和移动互联网为渠道发力点的闭环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与照明行业资深人士共同投资设立广东小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小明科技通过线下行业上下游资源的聚合及线上多元化、智能化管理软件的开发，已搭建起了以 B2B 平台，集软件开发、线上线下一体化供应链服务、照明智能方案、灯具智能模组、行业创业孵化为一体的闭环生态架构。



目前在智能照明方面，小明科技已经搭建好标准化模组化的智能照明产品研发平台，可以快速帮助行业客户实现产品智能化。公司与阿里智能在照明领域已全面打通，可以帮助客户一站式最快接入阿里小智。销售上公司智能模块目前已经给多家知名品牌批量供货。公司的商业智能照明系统赢得行业广泛关注，并

已在 JEEP 六代体验店成功应用，未来在品牌连锁店体验店升级市场潜力巨大。公司与创维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发“电视伴侣”光影灯具。公司同时与国家半导体联盟联合组建“造明公社”共同搭建智能照明孵化平台及创客平台。

在 B2B 电商方面，公司已经初步完成行业基础设施搭建。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款行业 SAAS 软件上线运营。灯具 ERP 系统“灯店宝”已经上线阿里聚石塔，是照明行业第一款入驻阿里服务市场的应用软件。“灯店宝”将帮助照明灯饰企业快速实现库存互联网化和电商多平台分销。针对门店销售推广的增强现实（AR）软件“配灯大师”也已经上线推广，目前已有 1500 多家终端下载用户。公司同时在产业集聚地中山古镇完成仓储供应链平台的搭建。目前公司近万平米现代化仓储已经投入运营，具备日均发货 2 万单，高峰 5 万单的仓配能力。公司在 B2B 电商的产业布局已经初步完成，尤其是 IT 系统、仓储建设方面已经逐步领先业界形成核心竞争力。

#### （四）海外照明

截至报告期末，洲明科技的 LED 吸顶灯、LED 筒灯已陆续入驻北美 HOMDEPOT、加拿大 STDD、欧洲 Kaufland、Lidl 等国际大卖场。

2015 年度，公司重推的 Shark 系列路灯是基于欧洲户外照明标准设计的高端产品。在由中国照明学会与应用专业委员会主办的第三届中国 LED 首创奖中，Shark 路灯项目在 381 个参评项目中，与其中的 14 个项目一起荣获金奖。

在意大利，单就博洛尼亚市，就有 25 条街道替换使用洲明 Shark 路灯。Shark 路灯以“人性化”为核心设计理念，体积小、重量轻，但结构强度高，能有效降低风阻，安全可靠，并且可徒手拆卸操作，同时它可兼容太阳能模块和智能操作控制系统，在高效照明的基础上能实现二次节能和智能调控，获得瑞典、芬兰、挪威、奥地利、法国、德国等海外用户的青睐与认可。2015 年度是 Shark 路灯的第一个销售年，销量达 11,333 盏，为公司后续深入布局海外照明市场开启了良好的示范效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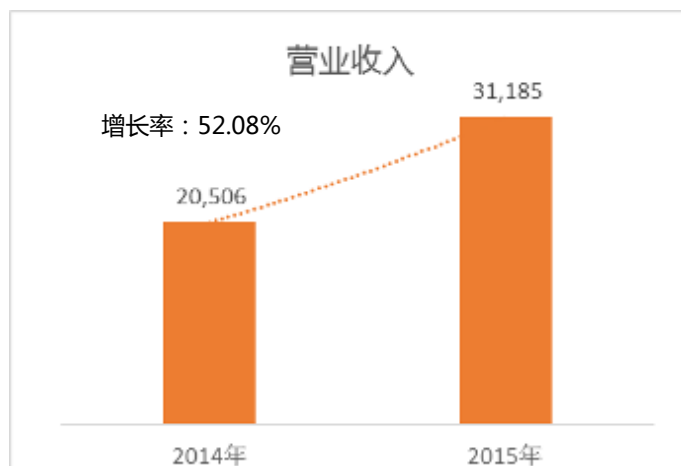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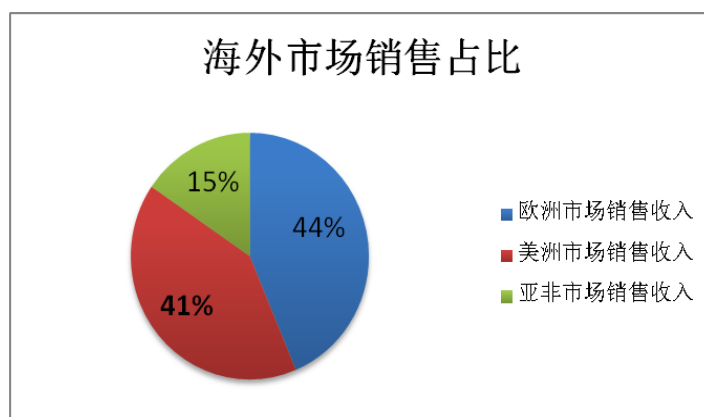


### 三、关于外延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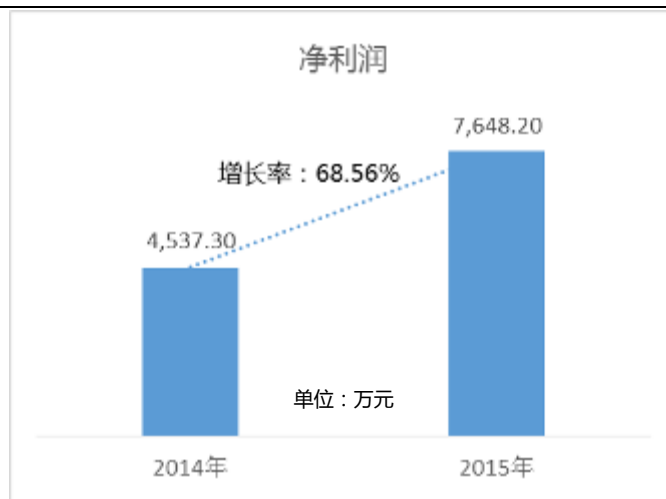
#### (一) 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 1. 业绩持续高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剩余40%的股权收购，雷迪奥自2015年12月起100%纳入公司合并报表。2015年度，雷迪奥经营业绩仍延续高速发展势头：







## 2. 全球中高端LED创意显示行业的领跑者

雷迪奥现有业务主要为舞台演艺、体育赛事、室内外建筑、旗舰店等领域提供LED舞台显示设备及创意类LED显示产品，是全球国际中高端LED显示市场的主流供应商及佼佼者。延续前期的高速发展势头，2015年度，雷迪奥产品继续在各种国际重要展览展示场景中被频频应用，如：2015奥利维尔奖颁奖典礼、GUUS MEEUWIS 2015荷兰演唱会、2015巴库欧运会、2015美国高尔夫公开赛、2015奥迪车展等。

目前雷迪奥分别在美国加州和欧洲荷兰设有办事处，具有完善的职能分工，能为客户在第一时间提供售前展示、售后维修和技术方案支持，为客户提供真正本土化的销售和及时响应服务。

雷迪奥领先的研发与创意设计能力是其稳居全球高端LED显示行业前列的制胜法宝之一。其在2014年度设计研制的小间距产品“黑玛瑙”系列更是获得德国IF金奖，德国红点奖（Red Dot），中国红星金奖、日本G-mark奖及亚洲最具影响力金奖等多项大奖，其中德国IF金奖被誉为“设计界的奥斯卡”。

雷迪奥主要产品系列：



雷迪奥2015年度案例节选：



GUUS MEEUWIS 2015 荷兰演唱会项目



2015 奥利维尔奖颁奖典礼项目



2015 美国高尔夫公开赛项目



2015 巴库欧运会项目



2015 澳网项目

### 3. 充满想象的未来

2016年2月，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是其由单一的LED显示硬件研发与制造转向以视觉创意为核心，融合创意构思、设计制作以及工程实施为一体，打造视觉领域综合解决方案应商的正式启程标志之一。

未来，雷迪奥会以舞台创意显示为基础，在深耕显示硬件的同时，积极利用资本的优势，通过自主研发创新并适时启动外延并购、参股、孵化项目等方式积极探索和投资与显示控制系统，内容制作、舞台机械，舞美演艺等相关领域，以此打造完整、可持续的高端视觉领域生态链。



(二) 建立户外LED 显示屏交易平台，战略储备广告交易平台——参股“万屏时代”

目前公司通过与万屏时代合作，在显示屏信息化和互联化方面有了新的突破。公司旨在通过提供集群化、智能化、连接内容和服务的方式让LED显示屏更贴近于用户。首先，通过“千家厂商直供，多家报价方案可选，平台统一承保”的模式，打造一站式LED显示屏安装服务运维网上平台。这样客户不仅可以货比三家，同时工程商也可形成对厂商的议价权，帮助工程商从同质化的竞争价格中脱颖而出。

其次，公司针对LED显示屏设备可提供专业的监测技术并连接本地化服务（Unicare）。当客户发现显示屏发生故障时，通过监测，公司可获得一份详细的故障清单。届时，公司将派遣当地签约的工程商提供针对性强、即时高效的维保服务。后期公司将逐步把Unicare技术免费、无差异的开放给供应商，以提高整个行业的维保服务品质。再者，围绕传统广告受互联网冲击严重，少量优质的广告牌集中在少数的行业龙头企业中，大多数中小微媒体招商难等广告媒体行业的痛点问题，公司将针对媒体行业提供集群化的管理解决方案(Unicloud)及逐步开发基于大屏互动的智能显示技术(Unismart)。通过Unicloud 及Unismart,广告主可进行大数据的采集、分析从而做到精准营销，同时也增添广告的趣味性和互动性，提升了广告价值。通过集群化管理，媒体主可在后续推出的Uni AD-Exchange平台里实现户外广告的程序化自动购买和播放，媒体主可获得更高收益的同时降低了广告主的投放成本，降低了屏的闲置率。



**Unicare可监测全国LED显示屏屏幕状态**

### （三）设立洲明伯乐产业并购基金

为进一步加快公司产业升级和发展的步伐，秉承“内生+外延”的发展思路，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范围内的政府引导基金、社会投资者与金融机构共同联合发起设立总规模为人民币5 亿元的产业并购基金。深圳时代伯乐作为国内专业立足TMT产业的PE投资机构，与公司在行业发展定位上契合度很高，可为公司未来外延发展奠



定坚实基础。

#### 四、专注、创新、仁爱、生生不息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

无论外部市场与企业间的竞争如何激烈，即便浮躁的风气无所不在，在洲明“七星价值观”的引领下，洲明人始终以智慧与精进之心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并持续探索可持续发展之路。

作为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主体力量，公司员工是企业保持竞争力和持续领先的重要因素。秉持“员工的成长是公司的根本，为客户创造价值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源泉，”公司关注员工的工作业绩，也重视员工的幸福感与归属感，在致力于发展绿色环保的LED应用事业的同时，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为员工营造正向、健康、快乐、有爱的工作氛围，为员工的健康成长、公司业务的蓬勃发展创造必要的组织氛围与人文环境。

公司并行推进物质激励与非物质激励并行的员工激励政策，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员工持股平台使广大员工得到及时、合理的物质与非物质的回报，将个体利益与企业发展的长远利益更深度有机地结合在一起。

##### （一）洲明“U”基金

公司重视并关爱员工及其家庭生活，为此，公司自2012年起正式设立全员月月不间断参与及贡献的洲明U基金。自设立至今，U基金共关爱公司内部员工507人次。U基金主要分享员工重大时刻的喜悦，帮助员工共渡意外及变故。同时，在每年岁末，公司都精心为每一员工家庭准备一份“U基金大礼包”不远千里送到集团每位员工五湖四海的家中。

##### （二）“活力洲明”

2015年12月是“洲明好声音”第四季，在本季赛事上，我们通过全程互联网直播实时分享的模式，遍布全球各地的洲明人、供应商、客户，不限地域，不限时间参与活动的投票与竞赛，营造了一处处连接与活力四射的动感舞台。

2015年10月23日，共80多位员工共计200多位洲明家人共聚洲明坪山科技园参与洲明第二届“family day”，通过亲子趣味运动会与共庆洲明11周年庆典，洲明家人、孩子及合作伙伴们收获了满满的笑容与关爱。



洲明登山队每年自发组织登顶省内与深圳周边各大山脉，在登山的同时积极践行公司绿色环保的理念，沿途清理山道垃圾。为鼓励与发扬攀登精神，倡导与“健康同行，与绿色同行”的活动理念，在以部门为单位固定的活动经费外，董事长特别成立了“洲明登山基金”，鼓励员工开展登山等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



除了相对固定周期的团建活动与“每周读书日”、“每周羽毛球日”、“每周三下午茶”等，企业文化建设小组根据员工心声不定期组织形式多样的文娱活动以持续提升员工心性与凝聚力，如“明礼服务体系建设”、“希望之星”选拔大赛、“寻找洲明感动人物”等。



### （三）社会公民

作为一个价值引领的企业，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始终积极践行并发挥作为“社会公民”应有的责任，始终把与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当地经济共同发展作为重要的社会责任，最大限度的兼顾各方的利益，公司积极借鉴并探索现行已有的成功公益模式，结合经营业务特点与情况，积极组织或与第三方共同开展公益活动，包括支持贫困山区教育事业及人才培养工程，支持创新企业孵化、支持社区环保照明活动及倡导尽己所能关爱弱势群体等。

在洲明科技开展的“我要上学”捐资助学活动中，公司充分发动全员的力量，让每个人用爱的眼睛去发现身边需要资助的贫困孩童，支持对象由员工提报(目前涵盖的区域有四川、湖南、大别山、广东)，企业定期捐助，不论是哪个学业阶段，坚持为孩子的教育保驾护航，直至完成学业。

2015年5月，洲明公益行“美丽乡村”活动走进河南兰考，以“我用光明报答爱”为主题，全额捐资改造兰考焦裕禄纪念园路灯，并将焦裕禄纪念园定为企业干部职工学习基地，在公司内部把焦裕禄精神与公司敬业、奉献、创新的文化基因相融合，进一步铸造“阳光正直洲明人”的行动风向标。

作为深圳市最早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公司在自身快速发展的同时，矢志做LED应用产业的先行者和践行者，在研发、技术、质量标准等方面持续追求创新，积极通过多种渠道与产业链上的上下游合作伙伴组织互动沟通，参与多项行业标准定制活动，为行业发展建言献策、多途径推动产业升级与增值，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产业链。



#### （四）打造学习型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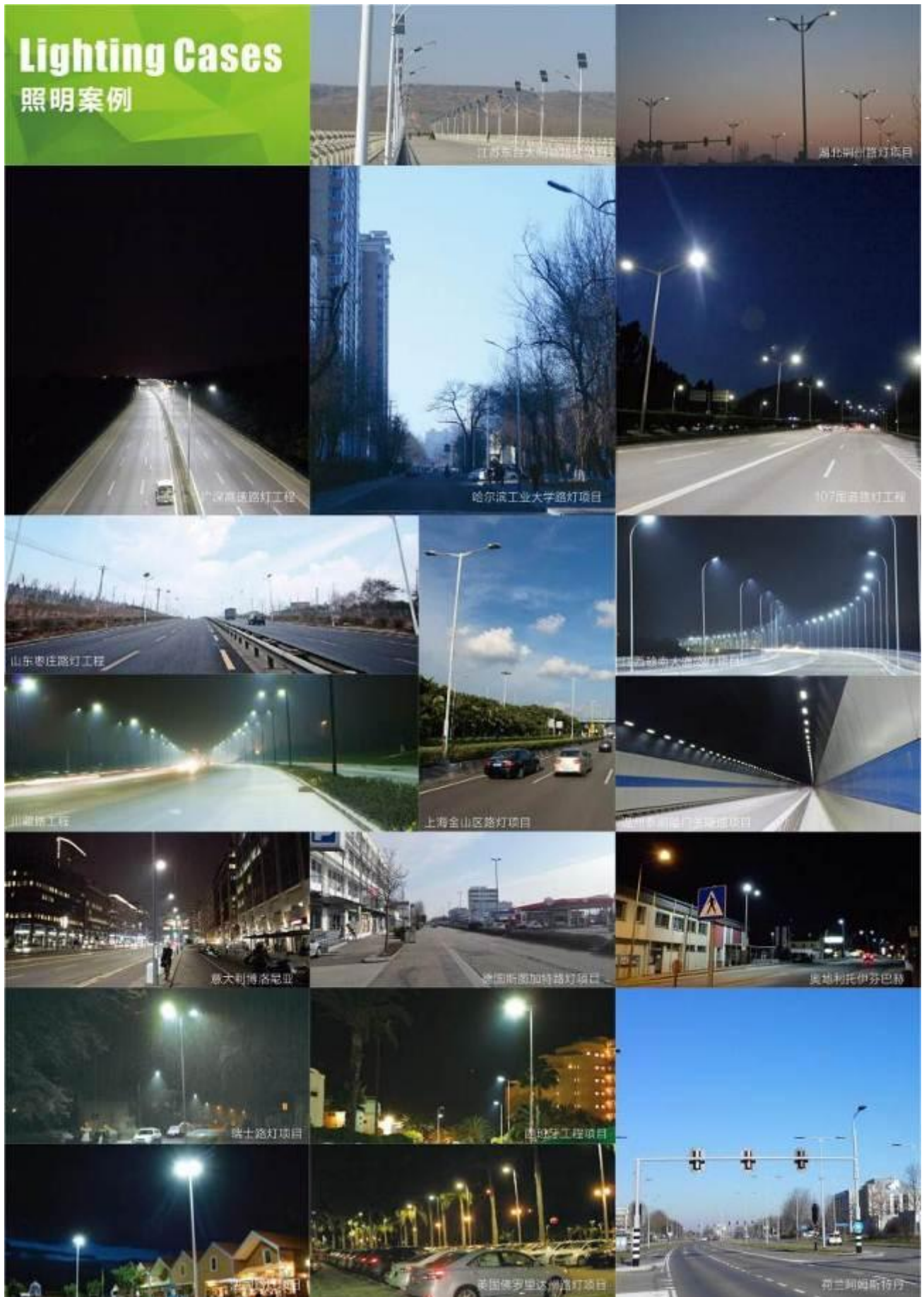
在企业持续成长的同时，公司亦持续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与个人身心灵的成长，把员工的综合成长需求与公司发展规划予以有机结合，通过内训与外训相结合、不间断的培训体系，为员工提供多种价值实现通道，帮助员工实现个人价值。2015年全年，公司已组织了多场专题培训，授课人既有任职于500强企业中专业和管理经验丰富的讲师，也有洲明内部的中高层管理者和骨干，培训内容涵盖营销、管理、研发、供应链等多方面内容，共计9,388学时。

公司建立讲师队伍，截至2015年12月，讲师人数达26人，其中管理干部占比40%，这支队伍在不断扩大。为建设良好的学习氛围，公司充分利用讲师补贴及教师节礼物等机会鼓励、吸引更多的管理人员与员工参与到知识分享中来，以此积极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学习型组织。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6,372,364.28	100%	973,402,545.69	100%	34.21%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1,306,372,364.28	100.00%	973,402,545.69	100.00%	34.21%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1,174,453,850.00	89.90%	803,362,548.05	82.53%	46.19%
LED 照明灯	118,226,183.21	9.05%	152,517,949.21	15.67%	-22.48%
LED 灯及其他	13,692,331.07	1.05%	17,522,048.43	1.80%	-21.86%
分地区					
华北	51,430,829.31	3.94%	53,670,217.79	5.51%	-4.17%
华东	118,515,474.26	9.07%	90,338,646.51	9.28%	31.19%
华南	109,647,747.13	8.39%	123,973,728.77	12.74%	-11.56%
华中	43,391,512.79	3.32%	26,814,087.05	2.75%	61.82%
西南西北	65,355,522.83	5.00%	86,474,832.35	8.88%	-24.42%
东北	17,612,591.87	1.35%	7,001,182.01	0.72%	151.57%
境外	900,418,686.09	68.93%	585,129,851.21	60.11%	53.88%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1,306,372,364.28	898,083,054.46	31.25%	34.21%	30.25%	2.08%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1,174,453,850.00	800,841,936.81	31.81%	46.19%	43.74%	1.16%

LED 照明灯	118,226,183.21	85,971,359.91	27.28%	-22.48%	-27.08%	4.59%
LED 灯及其他	13,692,331.07	11,269,757.74	17.69%	-21.86%	-22.03%	0.18%
分地区						
华北	51,430,829.31	46,517,595.67	9.55%	-4.17%	-9.05%	4.85%
华东	118,515,474.26	93,832,717.82	20.83%	31.19%	15.93%	10.42%
华南	109,647,747.13	81,235,001.66	25.91%	-11.56%	-21.28%	9.15%
华中	43,391,512.79	36,274,844.45	16.40%	61.82%	79.92%	-8.41%
西南西北	65,355,522.83	64,821,482.92	0.82%	-24.42%	-9.61%	-16.25%
东北	17,612,591.87	15,357,837.98	12.80%	151.57%	289.20%	-30.84%
境外	900,418,686.09	560,043,573.97	37.80%	53.88%	56.27%	-0.9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LED 显示屏	销售量	PCS	178,720	156,800	13.98%
	生产量	PCS	178,412	161,588	10.41%
	库存量	PCS	19,060	19,368	-1.59%
LED 照明灯	销售量	PCS	1,135,509	1,663,549	-31.74%
	生产量	PCS	902,460	1,573,859	-42.66%
	库存量	PCS	113,072	346,121	-67.33%
LED 灯及其他	销售量	PCS	106,972	131,206	-18.47%
	生产量	PCS	79,436	122,295	-35.05%
	库存量	PCS		27,536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LED照明灯同比下降的原因由于公司照明产品类型及结构的调整,销售产品由于原来的照明灯管为主,逐步转为以路灯等高附加值产品为主。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原材料	791,587,347.78	88.14%	607,230,508.47	88.07%	30.36%
LED 行业	人工	72,376,000.39	8.06%	58,132,880.10	8.43%	24.50%
LED 行业	折旧	22,234,954.85	2.48%	12,400,495.96	1.80%	79.31%
LED 行业	燃料及动力	11,884,751.44	1.32%	9,064,936.38	1.31%	31.11%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雷迪奥公司	2015年11月18日	60.00%	100.00%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6,358,854.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2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8,997,490.66	3.75%
2	第二名	39,287,179.34	3.01%
3	第三名	36,480,258.90	2.79%
4	第四名	31,322,319.75	2.40%
5	第五名	30,271,605.46	2.32%
合计	--	186,358,854.11	14.27%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09,715,753.9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0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8,105,952.74	7.77%
2	第二名	45,031,442.00	6.02%
3	第三名	42,929,164.20	5.74%
4	第四名	35,447,001.19	4.74%
5	第五名	28,202,193.86	3.77%
合计	--	209,715,753.99	28.06%

###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3,075,521.78	95,475,611.80	39.38%	系随业绩增长相关的出口费用、差旅费，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6,181,777.07	87,741,968.56	32.41%	系因本期计提的股份支付、以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763,222.61	1,365,097.00	-1,254.73%	系美元升值形成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研发创新为发展之本，数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总额5,202.79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98%。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授权专利184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128项（15项境外授权专利），发明专利32项（8项境外授权专利），外观设计专利24项（1项境外授权专利）；获授软件著作权6项，PCT 2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共计244人，2016年研发部门将按行业重建组织架构新增研发人员与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在2015年度，公司显示事业部开发新产品及改善产品总数达112项，其中60项已完成，52款中有23款待试产，29项开发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LED显示屏集总管理控制系统”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研发团队抛弃了传统的单一的信号源与视频处理设备简单拼凑的模式，而自主研发了完整的解决方案，其整合了可以同时流畅播放十多个4K视频的超级媒体服务系统，并同时具备拼接功能的输出，可驱动超大分辨率的LED显示屏，且其可通过APP无线控制、远程联网控制，进行节目播放和图像处理操作，将LED显示屏的所有应用通过一套专业软件整合。至此，洲明科技拥有了从硬件到软件一整套完善的LED显示控制解决方案，向“行业系统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的目标又迈进了坚实的一步。

2015年度，公司战略研发项目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进展	内容简介
1	适用于空港和地铁的大功率半导体照明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	已完成	本项目主要进行灯具配光设计、电源控制、散热能力等方面研发，并实现产业化。
2	可调光室内半导体照明核心器件及控制技术	已完成	公司在本项目中承担可调光T8灯管的灯体、配光、散热、控制等方面的技术研发。
3	高速大容量智能LED路灯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处于建设期	本项目主要进行高速大容量无线通讯控制系统技术研究、低功耗高传输速率通讯系统相关技术研究、高可靠性自组网的无线通讯动态路由网络相关技术研究、无线通讯接口的研究。
4	复杂电磁环境下可见光通信工程化应用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	处于建设期	本项目主要针对可见光通信在复杂电磁环境中的工程应用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并实现工程示范应用，一方面解决可见光通信中的关键技术问题，提高通信与信息互联能力，另一方面开展示范工程建设，为可见光通信的进一步推广起到示范和探索作用。
5	高清小间距 LED 显示屏研发及产业化	已完成	本项目主要针对P0.8等高清小间距产品进行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突破了高精度拼缝、高清显示屏视频处理、图像拼接等关键技术，并建成产线实现产业化。
6	基于高效驱动电路和标准化模组的LED照明产品研发及示范	处于建设期	LED照明产品高效驱动电路、标准化模组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示范。
7	LED裸眼3D立体显示的技术研究	待验收	LED裸眼3D立体显示屏图像处理、控制系统、显示箱体、裸眼3D成像技术等关键技术研发。
8	高清LED智能大屏显示技术工程实验室	处于建设期	实验室针对高清智能LED超大屏显示技术的迫切需求，开展户内高清LED显示技术、户外高清智能LED显示技术等研究，力求突破超大屏智能显示屏视频处理、图像拼接技术、控制技术、校正技术等关键技术。
9	广东省LED光电技术与应用工程中心	处于建设期	该中心主要进行显示屏模组、系统的设计，产品工艺改进，以及显示应用研究。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4	470	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75%	21.95%	4.35%
研发投入金额（元）	52,027,900.26	36,803,828.84	27,968,570.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8%	3.78%	3.5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350,232.09	1,022,561,004.52	2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862,567.07	934,567,896.75	2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87,665.02	87,993,107.77	-11.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438.96	6,213,260.28	-8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70,043.35	97,528,829.79	4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9,604.39	-91,315,569.51	5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513,002.27	122,400,640.00	21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20,463.20	84,721,936.25	6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2,539.07	37,678,703.75	542.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47,776.55	34,956,008.49	428.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15年较2014年增加24.43%，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及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5年较2014年增加27.85%，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员工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15年较2014年减少了88.08%，主要系2014年收到深圳市发改委高清小间距显示屏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所致。
-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5年较2014年增加了48.4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广东洲明支付惠州大亚湾厂房建设工程款所致。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15年较2014年增加了210.06%，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5年较2014年增加了62.20%，主要系2015年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2015年较2014年增加了1433.46%，主要系美元升值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加大外贸销售力度，在中信保的信用保险内，对客户应收账款采取账期结算，导致应收账款增长。
2. 随着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在一定度程度有所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684,635.15	-1.6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	18,960,603.01	11.47%	系计提坏账准备与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20,563,821.24	12.44%	系政府研发项目补助	
营业外支出	1,452,551.18	0.88%	系公司的捐赠支出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4,825,178.38	21.41%	166,208,995.39	12.42%	8.99%	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313,698,573.78	18.41%	238,548,113.98	17.83%	0.58%	
存货	338,245,310.42	19.85%	393,122,086.05	29.38%	-9.53%	
长期股权投资	14,160,792.09	0.83%	11,037,185.42	0.82%	0.01%	
固定资产	275,707,016.39	16.18%	267,067,400.52	19.96%	-3.78%	
在建工程	119,595,276.65	7.02%	31,090,591.23	2.32%	4.70%	主要是子公司广东洲明惠州 LED 应用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短期借款	65,180,800.71	3.83%	70,000,000.00	5.23%	-1.40%	
长期借款	62,112,369.98	3.65%	1,525,667.83	0.11%	3.54%	主要是子公司广东洲明惠州 LED 应用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向银行借款所致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1,562,852.35	58,500,000.00	330.02%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LED 显示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销售及制造	收购	215,000,000.00	40.00%	以发行股份支付收购款	陆初冬、钱玉军	长期股权投资	LED 显示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销售及制造	247,800,000.00	73,480,400.00	否	2015 年 06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洲明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合计	--	--	215,000,000.00	--	--	--	--	--	247,800,000.00	73,480,400.00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本期已使	已累计使	报告期内	累计变更	累计变更	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闲置两年



		总额	用募集资金总额	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年度	公开发行	33,310.66	5.67	34,416.97	0	5,044.35	15.14%	0	不适用	0
2015 年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522.85	2,789.21	2,789.21	0	0	0.00%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3,833.51	2,794.88	37,206.18	0	5,044.35	15.14%	0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1) 201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6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8.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37,14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987.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4,153.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842.3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3,310.6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3-33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截至 2014 年 8 月 12 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 2,648.85887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发募集资金的 4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和 1 个定期存款账户均已销户，期末无余额。

## (2) 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 号）核准，本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陆初东、钱玉军持有的原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公司）40%股权，交易总额为 21,500 万元，并向林洺锋等四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均为 16.96 元。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林洺锋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2,676,88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96 元,共计募集资金 214,999,986.5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49,999.6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06,549,986.96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坪山新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014727653007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21,468.0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5,228,518.94 元。

上述交易对方以标的资产及现金认购股份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160号);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汇入雷迪奥公司的专项账户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雷迪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789.21 万元,用于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注 1]	是	22,150.92	14,926.23	0	15,492.57	103.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903.37	9,356.5	否	否
LED 照明产品项目 [注 2]	否	4,264	4,264	0	3,912.63	91.76%	2014 年 06 月 30 日	643.03	952.71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注 3]	否	5,028.08	5,028.08	0	4,133.49	82.21%	2014 年 06 月 30 日	0		否	否
营销体系相关配套升级项目 [注 4]	否	4,048	4,048	0	3,174.21	78.41%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5]	否		5,044.35	5.67	7,704.07	152.73%				否	否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 [注 6]	否	12,746.86	12,746.86		0		2017 年 12 月 24 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注 7]	否	4,986.78	4,986.78		0		2017 年 12 月 24 日			否	否

							日				
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项目 [注 8]	否	2,789.21	2,789.21	2,789.21	2,789.21	10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013.85	53,833.51	2,794.88	37,206.18	--	--	6,546.4	10,309.2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6,013.85	53,833.51	2,794.88	37,206.18	--	--	6,546.4	10,309.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注 1]: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投入使用,投资回收期为 4.62 年, 未完全达到预计效益, 原因系 2014 年度为项目第一年投产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达到全年预计效益的 89.45%。</p> <p>[注 2]: 由于 LED 照明的市场情况低于前期预估水平, LED 照明产品项目下的机器设备购置根据市场环境和订单的反应来购置, 因此项目延期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完工, 7 月份投入使用。LED 照明产品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因 2014 年下半年才开始投产, 行业市场情况低于预估水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达到全年预计收益的 39.77%。</p> <p>[注 3]: 研发中心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其项目成果体现在扩大 LED 显示屏技术优势, 培育了 LED 照明核心技术, 提高了新产品的开发速度和开发质量, 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p> <p>[注 4]: 营销体系相关配套升级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其成果体现在营销体系的建设, 扩展了公司的销售网络及品牌知名度; 信息化建设增强了公司的管理水平, 提升了公司整体效率, 及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p> <p>[注 6]: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建设周期共计 24 个月, 投资总额为 12,746.86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尚未开始建设实施。</p> <p>[注 7]: 研发中心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本项目通过引进一批先进的包括积分球光色电测试系统、色彩分析仪等在内的研发设备, 进一步巩固雷迪奥公司在创意显示屏细分领域的技术领先能力, 更好的提升雷迪奥公司高端 LED 显示屏的质量, 巩固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p> <p>[注 8]: 补充雷迪奥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主要补充雷迪奥公司流动资金, 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14,926.23	0	15,492.57	103.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903.37	否	否
合计	--	14,926.23	0	15,492.57	--	--	5,903.3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因募集资金未募足，同时，部分生产设备的自动化程度高，生产效率上升，如继续按计划购买生产设备，可能会带来公司产能闲置，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其次，考虑到公司照明业务可能有较大发展，以及显示屏产品推行标准化、批量化生产，在备料、备库方面会有较大增加，从而增加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已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投入使用，投资回收期为 4.62 年，未完全达到预计效益，原因系 2014 年度为项目第一年投产期，2015 年度该项目已达到全年预计效益的 89.45%。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安吉 丽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发光二极管、LED 应用产品	800	11,938,670.8 2	11,197,197.8 0	13,433,489.1 0	110,523.79	95,112.25
深圳市雷迪 奥视觉技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产品、电子显 示屏	1,000	400,312,867. 30	98,606,845.6 6	311,850,375. 25	86,646,846.5 3	76,481,965.6 7
UNILUMIN LED TECCHNOL OGY LLC.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灯饰、LED 照明 灯销售	10 万美元	678,371.07	649,279.74	0.00	0.00	0.00
深圳蓝普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景观照明产品	6,000	94,620,111.3 0	44,571,287.1 8	166,047,171. 11	20,211,472.0 8	18,289,220.2 7
广东洲明节 能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	LED 系列产品的 销售、生产、研发 及其产品的安装 工程、软硬件开 发、集成；货物进 出口用能状况诊 断、节能改造、节 能项目设计、合同 能源管理、节能技 术推广与服务。	10,000	197,415,900. 21	47,832,303.0 9	40,685,696.0 9	-5,063,918.2 0	-3,921,940.7 0
中润浦（北 京）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 司	参股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照明灯	1,000	4,187,390.89	3,819,772.42	1,364,340.00	-2,055,867.8 2	-2,055,867.8 2
深圳市星之 光半导体照 明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半导体照明技术 开发及技术咨询	140	599,584.54	487,443.65	410,878.65	-438,078.24	-309,378.24
上海翰源照 明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照明器材、橡塑制 品、五金、灯饰配 件、暖通设备、开	1,000	37,035,064.2 9	6,609,243.93	21,437,402.8 2	-5,076,640.8 1	-5,022,612.0 5

		关、照明电器的销售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网络销售	1,000	10,768,519.01	10,392,624.19	3,768,606.90	91,222.44	90,962.44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网络技术开发；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照明技术开发、照明产品设计；照明产品销售；智能家居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股权投资；	2,000	19,520,209.09	9,626,886.32	11,919,678.08	-4,616,717.37	-4,179,367.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LED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情况综述

根据《半导体照明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2015年我国LED行业产值规模将以25%的渗透率向5000亿元迈进。随着LED行业不断细分于技术水平的快速发展，相关LED产品已在各领域被广泛应用，如：商业广告、会展、航空航天、医疗、农业等。依托国家实力的不断增强，工业制造水平的持续提升，技术的持续深化及多元化发展，高效率及富有竞争力的供应链响应速度结合大规模生产的成本优势，中国LED应用制造业在全球的市场份额将持续提升，在全球化市场竞争中，已居于领先地位。

#### （一）市场容量

根据有关数据显示，即便在全球经济增长迟缓的大背景下，中国半导体照明应用产业仍逆市上扬。根据CSA Research，在2015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整体规模达到4,245亿元人民币，较2014年增长21%，与过去10年年均超过30%的增长率相比，增速明显下降。

2015年度，LED应用领域的产业规模达到3,479亿元，虽然受到价格不断降低的影响，但仍然是产业链中增长最快的环节，应用整体增长率接近22%。其中LED通用照明仍然是市场发展的最主要推动力，产值达

1552亿元，增长率为32.5%，渗透率超过30%，占应用市场的比重也由2014年的41%，增加到2015年的45%。虽有增长，但增幅下降，显示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开始整体转入中高速增长的新常态。（数据来源：CSA Research）

## （二）技术发展趋势

在技术领域，2015年度，以石墨烯、硅衬底为代表的新材料技术正引领LED行业进入全新的发展阶段：

1. 石墨烯大约只有0.34纳米厚，仅是一个单原子的厚度，其特殊的结构形态使其具备目前世界上最硬、最薄的特征，同时也具有很强的韧性、导电性和导热性。这是一种理想的替代型材料，被认为将在LED照明、光伏、锂电池、航天、军工、LED、触控屏等大量领域带来材料革命。而在2015年初，曼彻斯特大学已发布以石墨烯为基础开发的灯泡，该灯泡是将基于长丝形的发光二极管(LED)涂覆在石墨烯上，该大学也声称，此可调灯光的LED灯泡可减少10%的耗电量。

2. 目前全球40%能量作为电能被消耗，而电能转换最大耗散是LED照明功率器件。曾经的Si功率器件已日趋其发展的材料极限，难以满足当今社会发展对于高频、高温、高功率、高效率、耐恶劣环境以及轻便小型化的新需求。以碳化硅（亦称“SiC”）为代表的第三代LED照明材料凭借其优异属性，将成为突破口，正在迅速崛起。2015年12月底，“硅衬底高光效GaN基蓝色发光二极管”获得201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一等奖。硅基氮化镓技术是我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路线，可以构建中国完全自主的LED产业；从产业层面讲，基于硅材料的价格低廉和易于获取、硅基氮化镓技术的优势，利用成熟的集成电路产能，可以推动从设备到芯片、封装等全产业链成本大为下降。硅衬底LED技术成为继蓝宝石、碳化硅之后世界第三条LED技术路线，它打破了日、美多年的垄断，让我国站到了全球LED产业价值链的顶端。

目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兴未艾，科技创新正加速推进，并深度融合、广泛渗透到人类社会的各个方面，成为重塑企业竞争格局的主导力量。“智能化”、“无线传输技术”、“虚拟现实”等技术将不断创造新产品、新需求、新业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前所未有的驱动力，推动经济格局和产业形态深刻调整，成为创新驱动发展和企业竞争力的关键所在；“互联网+”时代，云计算、大数据和社会化协同加速推进传统行业商业模式转型升级；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叠加第三次消费高潮来临。

## 二、LED显示屏与LED照明产品的发展情况

### （一）LED显示应用领域

我国LED显示屏应用行业基本和国际同步发展，并已经完全走向国际化，具备直接与国际传统显示巨头同台比拼的实力，全球LED显示应用产业已逐渐加快向中国转移。

根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统计，2014年全国LED显示应用行业市场规模达到302亿元，如果按照11%

的增长速度来计算，那至2017年LED显示应用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411亿元。

在城镇化、互联网+和智慧城市建设的推动下，小间距LED市场已在快速释放其优势，在大屏幕拼接领域，与DLP 和LCD产品强势抗衡，加速渗透，目前，LED小间距成本已可实现低于DLP传统拼接屏。根据相关数据，未来5年，国内大屏幕拼接市场销售规模累计在550亿，而属于LED小间距产品潜在市场规模达到172亿，市场空间增量广阔。

纵观产业链上下游的发展情况，结合国内外当前经济状况，LED显示大屏行业有以下显著的发展趋势：

#### 1. 高清、高密、轻薄、低灰、标准户与兼容性仍是当前行业发展主流

LED传统显示屏技术已趋于成熟，产品可靠性和工艺水平得到明显改进和完善并逐步标准化，核心关键技术水平持续提升；当前，以小间距产品为代表的高清、超薄高密显示产品是行业发展的主流。

#### 2. 应用领域的提升与突破

近年来，小间距LED屏在应用领域上的突破和深化，也进一步促成了其应用的多元化趋势形成。（1）在高端应用显示领域，小间距LED显示屏凭借其无拼缝、高画质优势，在灯珠价格下降的背景下，在室内高端应用领域（如会展、奢侈品专营店）的推广将提速；（2）在舞台应用领域，小间距LED显示屏比传统显示产品能够营造更强大的视觉冲击力和艺术感染力现场效果，将成为舞台演艺不可或缺的设备，若能实现与VR/AR/全息/体感等相关技术的深度融合，则该市场容量广阔可期；（3）在商用显示领域，LED显示屏作为自发光产品类型，在亮度、功耗、寿命、色彩等方面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应用案例也日趋增多；（4）在家用领域，LED小间距电视在硬件尺寸上虽有优势明显，但由于价格相对较高且具有高亮的技术特性，在相关技术还未突破的前提下，家用市场的接受程度与市场推广仍会较为缓慢。

#### 3. LED智能大视频时代和物联网时代正在开启LED 2.0双向互动时代

随着数字技术、信息技术、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和社会化媒体快速发展，媒体碎片化趋势不断加剧，受众接触媒体的时间被进一步被分割，能够在有效时间内吸引目标受众注意力的媒体将成为最具发展潜力的媒体。

LED屏作为当代媒体的一种主要传播载体，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结合其自身高清数字化的发展趋势，正日益成为新媒体不容忽视的一股力量。它不仅是传统媒体及电视媒体的延伸，通过与微博、微信、LBS定位等社交媒体和移动终端结合，构建出了一个与消费者互动和沟通的立体空间。

在先进稳定的播控技术和监控技术支持下，LED显示屏打破常规的户外单一媒体运用功能，成功地从LED1.0单向传播时代跨越到LED2.0双向互动时代，增强现实技术、多屏互动技术、表情识别技术、人屏互动技术，这些都让LED显示屏可以实现更多绝妙的创意，也塑造了属于自身的核心媒体价值。LED显示产业已开始逐步脱离单一的硬件制造，正步入更宽广并多层显示技术叠加的大文化服务产业升级转型大潮中。

#### 4. 与VR/AR技术的融合连接

VR/AR技术可天然的与动漫、游戏产业、娱乐产业实现无缝对接，而这些产业也是属于LED显示屏产业



链上重要的部分。从VR/AR产业链的角度出发，显示屏是最基础也是最重要的硬件设施之一。目前，拥有优异画质效果的LED显示屏无疑可以显著提升VR/AR内容的用户体验，故以LED显示大屏作为载体，结合多种成像技术、裸眼3D、全息、体感、互动触摸等实现裸眼VR/AR的商业应用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 5. “大屏可视化”助力显示产业的升级发展

“大屏可视化”概念的核心是整合现有的多元化信息呈现技术力量，与信息化产业界共同构筑以面向决策、甚至未来自主智能决策为目标的“智慧大脑”，为智慧城市及与有特殊场景应用的领域服务。这是在“互联网+”背景下，通过资源叠加与整合，整个信息化产业共同行动的方向，其兼容并包着多样显示技术与显示产品，是一种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信息网络系统，这是社会发展也是大屏行业本身发展的必然产物。

#### （二）LED照明应用领域

半导体照明应用市场是目前产业链上增长最快的环节。Memoori预估全球LED明在建筑领域的市场规模于到2018年将达到230亿美元。

2015年全球LED照明市场规模为257亿美元，同比2014年增长44%，LED照明市场渗透率达到31%。根据DIGITIMES Research预估，2016年全球LED照明市场规模将达346.4亿美元，以产值计渗透率将为31.3%，较2015年高出4.1个百分点。

根据CSA Research，在2015年度，LED应用领域的产业规模达到3479亿元，是产业链中增长最快的环节，应用整体增长率接近22%，其中LED通用照明仍然是市场发展的最主要推动力，产值达1552亿元，增长率为32.5%，渗透率超过30%，占应用市场的比重也由2014年的41%，增加到2015年的45%。

据业内统计，2014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约为15.44亿美元，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明确提出要统筹布局和推动智能照明电器等产品研发和产业化。随着无线技术以及产业的发展成熟，具备节能特性、能够满足情感体验、作为智能家居入口的智能照明前景较为广阔。

在LED道路照明领域，随着，LED光源的性价比不断提升，各国政府纷纷出台LED户外照明的相关政策以响应节能减排的号召，LED路灯改造已成为全球化的趋势。根据中国照明网相关数据显示：截止2014年全球路灯安装数量为2亿盏，全球路灯安装数量区域主要分布在欧洲（约占32.50%）、美国（约占22.00%）、中国（约占16.50%）。

#### 三、公司2016年度主要经营规划

2016年是洲明第二个十年战略布局的首年。当前全球经济增长疲软，国内大力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于洲明科技来讲面对着发展中的挑战同时也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依托资本市场平台，凭藉公司在本产业链上扎实经营与深厚的研发技术功底，融合持续的商业创新，

公司目前已成长为LED显示与照明应用行业领先的“硬件+解决方案服务”供应商。在2016年度，公司将紧紧围绕“产业+互联网+金融”的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以“SMART智慧洲明”为主线，通过内生+外延手段实现公司快速发展。

全球LED显示应用空间广阔，然而集中度仍然非常低，而作为这个行业的领跑者之一，公司认为这市场大有可为，行业发展机遇已来临。故公司有志于在未来三年内，聚焦显示，把握信息产业与文体产业发展的快车道，通过“技术+内容+服务”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将积极探索以主业为纽带，辅助互联网工具，向内容服务、传媒广告、内容与场景服务、创意视觉、媒体/赛事运营等文化传媒领域延伸。

节能减排是全球共同关注的焦点，作为节能减排先锋之一的LED照明自问世以来既已获得持续的关注，在其快速发展过程中，该行业也面临着集中度低，行业标准未完全统一建立的局面。针对当前LED照明行业的痛点，历经多年的探索与发展，公司已正式确立用“互联网的方式做照明”这一基本思路解决在前进中遇到的问题。洲明将持续发力智慧城市道路照明解决方案及室内照明O2O，在互联网领域打造照明行业B2B第一网络平台，同时，在2016年度，公司亦将尝试用多种手段解决室内照明业务发展中遇到的困难。

在“智造”领域，公司的自动化水平一直是行业领先。根据规划，公司将于2016年下半年期间启动惠州大亚湾厂房的使用，这将为公司打造全球领先的LED应用事业大平台释放充分的产能。

在人才保障上，2016年度，公司将持续培育和引进行业精英。同时，为了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激发核心成员工作的积极性，留住核心骨干人才，公司将全面启动实施创新机制，推行事业合伙人机制。通过建立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利益分配机制及激励机制，实现核心员工从职业经理人向合伙人的转变与提升，这样不仅能有效提高项目管控水平及风险意识，而且更有利于公司打造平台式的金融体系，充分调动全体员工及相关人员的积极性。

在投资领域，传承不断创新不断进取的探索性精神，公司正筹备成立创客联盟，将专门用于孵化在互联网领域和VR/AR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创新型公司。随着子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将分别在管理、资本上为各个子公司提供360度支持，以打造共享式、平台式的资本生态圈。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2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5年07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3,038,14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6,091,144.29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的现金分红政策。根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公告了《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公告》，并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完毕。

2. 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实际发展情况，对原《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了补充修订，并制定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该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1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30,294,924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3,817,695.44
可分配利润 (元)	113,568,129.9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1)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p>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3,568,129.9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9,782,721.14 元,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78,272.1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9,333,133.79 元,扣除 2014 年度现金分红 6,091,144.29 元后,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86,831,847.38 元</p> <p>(2) 鉴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为 1,715,456 份,行权周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止;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为 187,553 份,行权周期为 2015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11 日止。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29,834,654 股,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行权 1,442,739 股,尚有 460,270 份未行权。若在本次利润分配前,尚未行权的期权部分全部行权,则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30,294,924 股。</p> <p>考虑上述未行权期权部分对总股本的影响,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230,294,924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13,817,695.44 元;同时,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230,294,924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不超过 345,442,38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不超过 575,737,310 股。上述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13,817,695.44元；同时，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不超过345,442,38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不超过575,737,310股。

上述方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 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03,038,14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6,091,144.29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完毕。

3. 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101,342,07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532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01,342,075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02,738,063股。公司于2014年9月25日公告了《2014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于2014年10月9日实施完毕。

4. 公司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101,396,0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0.6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6,083,764.5元，不以资本公积转发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的现金分红政策。根据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公告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于2014年5月22日实施完毕。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13817695.44	113,568,129.99	12.17%	0.00	0.00%
2014 年	6,091,144.29	60,858,915.45	10.01%	0.00	0.00%
2013 年	6,083,764.50	32,971,636.76	18.4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钱玉军、陆初东	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雷迪奥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	2015 年 06 月 02 日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钱玉军、陆初东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承诺：“本人以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股权认购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	2015 年 06 月 26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p>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人名下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本人承诺：如果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未满，或已经届满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前，本人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限售期到期的，则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若雷迪奥并未达到业绩承诺，或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证明标的资产存在减值的，在本人完成上述补偿义务之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上述条件均成就，即本人可以转让其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第 13-24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p>			
	<p>陆初东、钱玉军、陆晨、郭彬</p>	<p>《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本人为洲明科技股东或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以及其近亲属、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洲明科技指定的其他人员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上述人员在中国境内外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所相同或相类</p>	<p>2015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p>

			<p>似的，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会在同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担任任何职务或为其提供任何有偿或无偿服务，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上述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获得任何报酬，或以其他方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直接或间接或委托他人持有任何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或可能存在同业竞争行为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任何权益。本人在该承诺函生效前已存在的与洲明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将采取由洲明科技优先选择控股或收购的方式进行；如果洲明科技放弃该等优先权，则本人将通过注销或以不优惠于其向洲明科技提出的条件转让股权给第三方等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洲明科技所有。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p>			
	<p>林洛锋、武建涛、王荣礼、张庆</p>	<p>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的股份锁定承诺</p>	<p>“本方认购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方名下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本方承诺，若上述股份限售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合的（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要求延长本人锁定期的情况下），本方的股份限售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p>	<p>2015 年 06 月 02 日</p>	<p>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4 日</p>	<p>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p>



			管意见进行调整。本方所持本次发行股份因洲明科技发生转增股本、送红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本方实际可转让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并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林洛锋、勤睿投资	股份锁定承诺	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交易前其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份，也不由洲明科技回购该等股份。	2015 年 10 月 13 日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不违反“证监发[2005]120 号文”及“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声明与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洲明科技的资金往来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相关规定。2.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 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洲明科技对外担保风险。3.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5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在作为洲明科技的股东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洲明科技、雷迪奥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5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p>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损害洲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p>			
	<p>陆初东、钱玉军</p>	<p>一、雷迪奥合法合规情形的承诺：雷迪奥近三年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二、雷迪奥资产情况的承诺：雷迪奥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对外担保，也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若雷迪奥因补缴税款、承担未披露的负债、担保或其他或有事项而遭受损失，由本人按照本次交易前的持股比例予以承担。三、关于公司租赁房产情形的承诺：如果因雷迪奥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雷迪奥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本人就雷迪奥及其子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以确保雷迪奥及其子公司不因此</p>	<p>2015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p>

			遭受经济损失。四、关于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本人历史上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公司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如应有权机关要求，则本人应积极根据税法规定缴纳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滞纳金等，避免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中，本人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由本人负责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文件规定进行缴纳，避免对雷迪奥及本次交易构成不利影响。五、自本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本人确保雷迪奥不出现影响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减损、重大业务变更等情形。六、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泓锋、马修阁、艾志军	股份锁定承诺	在任职期间，其（或其关联方）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泓锋、蒋海艳、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 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给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林泓锋		如果公司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泓锋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以使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2010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泓锋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各年度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被有关政府部门追缴，则林泓锋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泓锋		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或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丽”）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或安吉丽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须公司及/或安吉丽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该等责任。	2010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激励对象行权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洲明科技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年05月31日	2013年5月31日至2017年12月12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卢德隆	股份限售承诺	自2015年7月30日起至2020年7月29日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1,582,800股公司无限售条件	2015年07月30日	2015年7月30日至2020年7月29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内,若上述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在锁定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持有雷迪奥60%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陆初冬、钱玉军持有雷迪奥剩余40%

的股权。2015年11月1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雷迪奥公司的股东变更申请，陆初冬、钱玉军持有雷迪奥剩余40%的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成，本公司新增持有雷迪奥公司40%股份，合计持有雷迪奥公司100%股份，公司自2015年12月1日起，将雷迪奥100%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计算。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立影、李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部分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并于2013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该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 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召开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 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12月3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5. 公司于2013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

6.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完成了首次授予涉及的137名激励对象获授295.5万份股票期权及36万股限制性股票及的登记工作。公司期权简称：洲明JLC1，期权代码：036118。

7. 201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鉴于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32元/份调整为13.26元/份，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6.88元/股调整为6.82元/股。

8. 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王强、刘永铭、黄佩玲、梁奕锋、刘海宏、吴卫卫、李建燕、梁燕芬、文学君、郑伟、张胜、郭求华共十二人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注销其已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235,000份。因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中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中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故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规定，注销其他1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408,000份，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期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4,000股。公司已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注销回购完成后，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24人，股票期权数量由2,955,000份调整为2,312,000份；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60,000股调整为306,000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保持不变。

9. 201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杨宝、何升祥、蔡广超、曾志胜、于虹婷、黎宝莹、郑伟、杨国艳共八人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注销其已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44,500份。注销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12,000份调整为2,167,500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24人调整为116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所涉股票期权授予数量、行权价格、预留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且公司总股本已由101,342,075股增加至202,738,063股。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的现存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为：将公司首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167,500份调整为4,336,153份，行权价格由13.26元调整为6.63元；将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0,000股调整为300,080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20万份调整为400,106份，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经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6,000股增加至612,162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四十五名激励对象



400,106份股票期权及300,08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导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未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行权/解锁价格发生变化：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63元调整为6.60元，首期股票期权预留部分的行权价格由15.94元调整为15.91元；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由6.82元调整为6.79元，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解锁价格由8.00元调整为7.97元（若公司发生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届时将按上述调整实施）。

1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在2013年度首次授予的原激励对象钟演丽、林涛、吴猛、杨洋及在2014年度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罗京、孙建共六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其中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170,046股，注销预留部分股票期权25,000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监事会对公司激励计划本次行权/解锁期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期权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期权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周期为2015年12月3日起至2016年12月2日止；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周期为2015年12月12日起至2016年12月11日止。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共行权期权1,442,739股，尚有460,270份期权将在2016年度的行权有效期内行权。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612,162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5年12月3日解锁252,067股，公司预留部分授予的300,08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5年12月14日解锁150,040股。

## （二）股权激励计划对本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权益的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12月3日及2014年12月12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别确认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达到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行权/解锁考核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合计确认计提了6,283,317.53元的股权激励成本。

### （三）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2月23日、201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15年6月29日，“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洲明科技股票5,954,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3%，购买均价为28.68元，至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2015年6月29日起 12个月。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陆晨	关联董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向陆初东、钱玉军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雷迪奥 40% 股权，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滔锋以及王荣礼、武建涛、张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前，陆初东之子陆晨为上市公司董事，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参考评估报告，各方协商确定	6,308.95	21,572.53	21,500	发行股份	0	2015 年 06 月 03 日	1.公司关于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实施完毕。2.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的首次披露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3 日，详见当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3.《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4.《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详见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持有雷迪奥 60%的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持有雷迪奥 100%股权,将充分享有雷迪奥业绩成长所带来的收益,提高盈利能力。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交易对方雷迪奥原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雷迪奥公司于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648.61 万元和 7,348.04 万元,达到业绩承诺。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5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201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064号），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予以受理。2016年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064号），公司已经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为提高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经多

方咨询和论证，公司结合市场等客观情况，编制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并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即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作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16.96元每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后，在核准批文的有效期限内，最终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16.96元/股且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若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9,417,452股，其中林洺锋认购不超过16,115,566股，周雯认购不超过589,623股，孙红霞认购不超过294,811股，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认购不超过2,417,452股，瀚信定增3号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不超过10,000,000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且在核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4.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89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大亚湾商用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收购蓝普科技20%股权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之一林洺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处于审核中。

####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风险提示公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	2015 年 06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5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	4,000	2015 年 11 月 27 日	2,371.75	连带责任保 证	保证合同的 保证期间:从 保证合同生 效日起至主 合同项下各 具体授信的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3日	2,000	2015年06月04日	478.35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否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13日	8,000	2015年01月07日	6,116.67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蓝普科技与工商银行新沙支行签署相关授信协议与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8,966.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966.7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8,966.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8,966.7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0				



担保金额 (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 收购雷迪奥剩余40%股权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向陆初东、钱玉军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

司40%的股权。公司聘请中瑞国际评估对雷迪奥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根据收益法确定的评估值为53,931.32万元，较2014年12月31日雷迪奥合并报表净资产额6,308.95万元增长754.84%，40%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21,572.53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雷迪奥4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1,500.00万元，其中陆初东持有20%股权，钱玉军持有20%股权。

1. 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交易总对价（万元）	股票总对价（万元）
1	陆初东	20%	10,750.00	10,750.00
2	钱玉军	20%	10,750.00	10,750.00
合计		<b>40%</b>	<b>21,500.00</b>	<b>21,500.00</b>

2. 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用于向雷迪奥增资建设“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以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洲明科技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等四名认购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100%，亦即不超过21,500.00万元。

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具体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1	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	12,746.8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86.78
3	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项目	3,766.36
合计		<b>21,500.00</b>

3. 业绩承诺：

雷迪奥原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2015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100万元、5,800万元、6,500万元、7,380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持有雷迪奥6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雷迪奥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变更名称的事项**

报告期内，为了更好地贯彻雷迪奥自身的业务发展升级战略，其拟将公司名称由“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更改为“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2月26日，雷迪奥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相应的名称及章程变更手续。

### （三）关于收购蓝普科技剩余20%股权的事项

2014年9月30日，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以1,300万元人民币收购占红水、方荣梓、吴悦胜、余四林、翁小勇共五名自然人股东持有蓝普科技80%的股权，以5,500万元人民币收购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博瑞胜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招科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四名机构投资者持有蓝普科技20%的股权。2014年11月，公司完成了对占红水、方荣梓、吴悦胜、余四林、翁小勇共五名自然人股东持有蓝普科技80%股权的收购，并于2014年11月24日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相应的股权变更备案手续。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使用自有资金4,620万元完成对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蓝普科技8%股权、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蓝普科技6.8%股权、深圳招科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蓝普科技2%股权的收购，有关股权变更的手续尚未履行完毕；北京博瑞胜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蓝普科技3.2%股权已经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使用自有资金完成对北京博瑞胜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蓝普科技3.2%股权的收购；目前，相关股权变更手续正在履行中。

##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524,599	34.79%	25,653,852			-6,719,751	18,934,101	89,458,700	38.92%
3、其他内资持股	70,524,599	34.79%	25,653,852			-6,719,751	18,934,101	89,458,700	38.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70,524,599	34.79%	25,653,852			-6,719,751	18,934,101	89,458,700	38.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213,464	65.21%	1,442,739			6,719,751	8,162,490	140,375,954	61.08%
1、人民币普通股	132,213,464	65.21%	1,442,739			6,719,751	8,162,490	140,375,954	61.08%
三、股份总数	202,738,063	100.00%	27,096,591			0	27,096,591	229,834,65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1月，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预留限制性股票300,080股完成授予登记，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2. 2015年2月，公司前任董事马修阁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其所持有的226,579股流通股转为限售流通股，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3. 2015年6月，公司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6,279,046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4. 2015年8月，公司前任董事马修阁先生所有持有的1,678,346股全部解除限售，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5. 2015年8月，公司股东卢德隆先生将其持有的1,582,8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追加限售手续，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6. 2015年8月-9月期间，公司高管武建涛先生与刘姣女士分别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购入公司股票10,000股与3,200股，由此导致新增限售股份9,900股，并因此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7.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之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分别于2015年12月3日及2015年12月14日解除限售，两次合计解除限售355,059股，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8.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之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2015年度12月合计行权1,442,739股，由此公司总股本新增1,442,739股无限售流通股；

9.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新增股份25,353,772股上市，导致公司总股本新增25,353,772股限售流通股。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计划行权/解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监事会对公司激励计划本次行权/解锁期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上市

2015年3月20日，公司就计划披露重大事项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0日开市起临时停牌。

2015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并公告了董事会决议及《草案》。

201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5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正后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

2015年10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88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无条件通过。

2015年11月11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号），核准本次重组方案。

2015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市公司股份未到帐结构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受理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材料，发行新股数量为25,353,772股，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2015年12月24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25,353,772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内容之“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本变动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5 年 1 至 12 月	按报告期初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报告期初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7	4.4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林洛锋	61,955,045	0	12,108,962	74,064,007	高管锁定、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1)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2)其他股份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年初高管锁定股数按照高管持有股份总数的75%自动锁定
马修阁	1,678,346	1,678,346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8月25日
李梓亮	954,928	954,928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6月30日
王伟	1,558,492	1,558,492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6月30日
燕飞飞	1,664,767	1,664,767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6月30日
谷益	410,359	410,359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6月30日
武建涛	170,045	1,690,500	0	0	首发承诺期限届满	2015年6月30日
林韶山	1,690,500	0	164,989	335,034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1)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年初高管锁定股数按照高管持有股份总数的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6年12月5日解除限售;(3)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
王荣礼	85,023	0	218,991	304,014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1)股权激励限售股(首次授予部分)于2016年12月5日解除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预留授予部分)于2016年12月12日解除限售(2)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
陆初东	0	0	6,338,443	6,338,443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年12月24日
张庆	0	0	117,924	117,924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年12月24日
钱玉军	0	0	6,338,443	6,338,443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年12月24日
卢德隆	0	0	1,582,800	1,582,800	自愿追加限售	2020年7月30日
胡艳	0	0	39,080	39,08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	(1)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年初高管锁定股数按照高管持有股份总数的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6年12月12日解除

						限售
刘姣	0	0	2,400	2,400	高管锁定	2016年7月19日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	357,094	147,039	0	210,055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	2016年12月5日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	0	0	126,500	126,500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	2016年12月12日
合计	70,524,599	8,104,431	27,038,532	89,458,7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洲明科技	2015年12月24日	16.96	25,353,772	2015年12月24日	25,353,772	
洲明 JLC1	2015年12月03日	6.6	1,715,456	2015年12月03日	1,715,456	
洲明 JLC2	2015年12月14日	15.91	187,553	2015年12月14日	187,55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节内容之“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203,038,143股增加到229,834,654股，股东结构也发生了相应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于 2015年1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审议通



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2015年12月3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模式行权1,335,889股，2015年12月14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模式行权106,850股，由此增加公司总股本1,442,739股。

(2)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实施完毕。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的相关议案。公司向陆初东、钱玉军各发行6,338,443股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雷迪奥40%股权，该部分股权作价21,500万元，同时公司向林洺锋发行1,210.8962万股、向王荣礼发行25万股、向武建涛发行20万股、向张庆发行11.7924万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1,500万元，扣除费用后的净额用于向雷迪奥增资建设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

2015年11月11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号），核准本次重组方案。

2015年12月，公司根据与陆初东、钱玉军签署的《附生效条件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林洺锋、王荣礼、武建涛、张庆签署的《附生效条件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相关内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2015年12月24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25,353,772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此新增25,353,772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8,081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9,39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参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泓锋	境内自然人	41.21%	94,715,689	+12,108,962	74,064,007	20,651,682	质押	78,404,147
新余勤睿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10,402,766	0	0	10,402,766	质押	9,650,000
平安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6,860,975	0	0	6,860,975		
钱玉军	境内自然人	2.76%	6,338,443	+6,338,443	6,338,443	0		
陆初东	境内自然人	2.76%	6,338,443	+6,338,443	6,338,443	0		
方正证券—建设 银行—方正—洲 明科技员工持股 计划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其他	2.59%	5,954,698	+5,954,698	0	5,954,698		
蒋海艳	境内自然人	2.12%	4,876,297	0	0	4,876,297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嘉实全 球互联网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3,937,604	+3,937,604	0	3,937,604		
丰和价值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62%	3,724,938	+3,724,938	0	3,724,938		
卢德隆	境内自然人	1.15%	2,638,000	0	1,582,800	1,055,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林泓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卢德隆与林泓锋为堂兄弟关系;(2) 方正证券—建设银行—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 (3)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泓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 的股权;(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同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5)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洺锋	20,651,682	人民币普通股	20,651,68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10,402,766	人民币普通股	10,402,766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860,975	人民币普通股	6,860,975
方正证券—建设银行—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54,698	人民币普通股	5,954,698
蒋海艳	4,876,297	人民币普通股	4,876,2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37,604	人民币普通股	3,937,604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3,724,938	人民币普通股	3,724,9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5,978	人民币普通股	2,395,97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5,594	人民币普通股	2,285,59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13,685	人民币普通股	2,213,68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林洺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卢德隆与林洺锋为堂兄弟关系;(2) 方正证券—建设银行—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3)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的股权;(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同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5)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哦那个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洺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洺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同时,林洺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经理、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在北京明得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林洺锋先生持有勤睿投资 71.0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勤睿投资持有本公司 4.53%股份。(2)截至报告期末,林洺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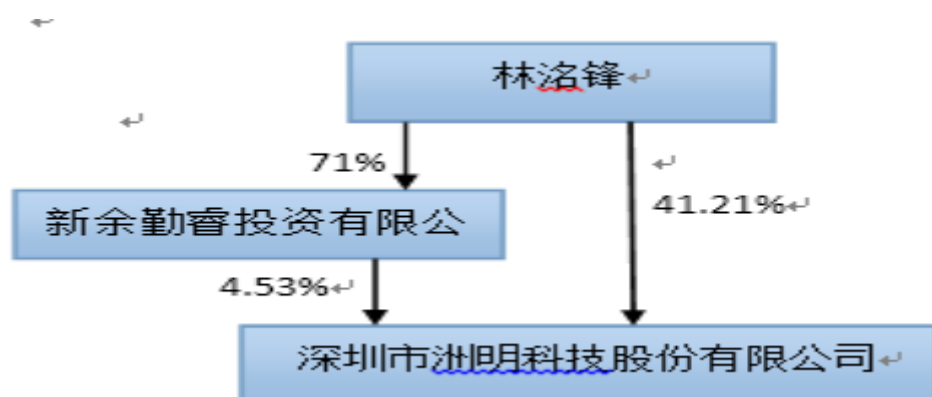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洺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洺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林洺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经理、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在北京明得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林洺锋先生持有勤睿投资 71.0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勤睿投资持有本公司 4.53%股份。(2)截至报告期末,林洺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林铭锋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10 月26日	2019年01 月19日	82,606,727	12,108,962	0	0	94,715,68 9
刘姣	董事、副 总经理	离任	女	39	2013年01 月23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3,200	0	0	3,200
马修阁	董事、副 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14年03 月13日	2015年02 月12日	1,678,346	0	1,380,346	0	298,000
方强	董事	离任	男	43	2010年03 月22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3年01 月23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程源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0年02 月02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梁文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08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魏炎中	监事会主 席	离任	男	33	2013年01 月23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胡衍泰	监事	离任	男	38	2013年01 月23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艾志军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37	2009年12 月18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3年02 月01日	2019年01 月19日	170,045	210,000	0	0	380,045
胡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14年09 月30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39,080	0	0	39,080
徐朋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39	2015年06 月01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黄启均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1	2019年01	0	0	0	0	0

					月 19 日	月 19 日						
姚宇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0
钱玉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4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6,338,443	0	0	0	6,338,443
涂莲花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3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0
曾福庭	监事	现任	女	25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4,455,118	18,699,685	1,380,346	0	0	101,774,457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修阁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5 年 02 月 12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
程源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程源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刘姣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刘姣女士任期届满离任
方强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方强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魏炎中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魏炎中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艾志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艾志军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胡衍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上任，胡衍泰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林洺锋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洲明有限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创始人之一。2009 年 12 月，经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2013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3 年 2 月 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 年



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总经理。

陆晨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9 年4 月至今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任职董事、总经理职务。2015年4月21日，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陆晨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

姚宇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2009年至2015年，任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基金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黄启均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备经济师专业资格。1978年至1991年在中山市百得燃具有限公司工作；1992年至2014年任职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窦林平先生：中国国籍，1959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1993年-2012年5月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工作，1999年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2012年-至今在中国照明学会工作，常务理事，秘书长。现为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主席团主席，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副主席。2013年1月23日，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梁文昭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1993年至 2002年在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任职高级经理；现任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裁。2013年8月19日，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左浩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生，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今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现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委员；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任职常务理事；现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武建涛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加入本公司，2013年2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武建涛先生目前担任公司显示事业部总经理职务；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

徐朋先生：男，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9月至2012年9月在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信息披露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4月，在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5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徐朋先生目前同时担任公司孙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执行董事。

胡艳女士：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1994年3月至2009年7月在南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任职财务经理；2009年12月至2011年7月在深圳凯中电机整流子有限公司任职工厂财务负责人及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在赛龙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在深圳港利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于2014年6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负责人；胡艳女士目前同时担任公司孙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钱玉军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春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理经济师。2009年至今任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一职；2010年至今任深圳市高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一职；2012年至今任深圳市花伴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一职。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福庭女士：中国国籍，1991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惠州学院经济管理专业。2011年至今在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涂莲花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上饶师范大学；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任职深圳市顺通捷达会计事务所会计专员，2008年2月至2010年10月任职新永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专员，2010年10至2014年11月任职谷崧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主管，2014年11月至今任职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15年12月23日，经公司2015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铭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10月2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余勤睿前身为深圳市勤睿投资有限公司，其目前持有公司 104,402,766 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铭锋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1月21日		
林铭锋	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3月26日		
林铭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16日		
林铭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5月13日		
林铭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1月24日		
姚宇	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5年05月20日		
姚宇	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姚宇	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姚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01日		
窦林平	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	主席团主席	2012年01月01日		

			日		
窦林平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	副主席	2012年01月01日		
梁文昭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16日		
梁文昭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22日		
胡左浩	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	委员	2000年01月01日		
胡左浩	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00年01月01日		
胡左浩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0年01月01日		
钱玉军	深圳市花伴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2年01月01日		
胡艳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	监事	2016年01月22日		
徐朋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1月22日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1）公司监事及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水平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预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2）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直接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另外支付津贴，其的报酬主要根据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包括固定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其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按月支付。其他人员的固定工资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	是否在公司关联
----	----	----	----	------	---------	---------

					前报酬总额	方获取报酬
林洛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2	现任	42.7	否
刘姣	董事、副总经理	女	39	离任	39	否
陆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56	否
方强	董事	男	43	离任	7.2	否
程源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7.2	否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7.2	否
梁文昭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7.2	否
魏炎中	监事会主席	男	33	离任	24.6	否
艾志军	职工监事	男	37	离任	9.5	否
胡衍泰	监事	男	38	离任	18.3	否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40.1	否
胡艳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39.3	否
徐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21.9	否
姚宇	董事	男	46	现任	1.2	否
黄启均	董事	男	54	现任	1.2	否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钱玉军	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0.6	否
涂莲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现任	9.6	否
曾福庭	监事	女	25	现任	6.6	否
合计	--	--	--	--	340.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武建涛	副总经理	70,019	0	0	31.40	170,045	70,019	0	0	100,026
胡艳	财务总监	0	0	0	0	39,080	19,540	0	0	19,540
合计	--	70,019	0	--	--	209,125	89,559	0	--	119,566
备注(如有)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14 年 12 月 12 日为授予日，授予四十五名激励对象 400,106 份股票期权及 300,08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上市。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68
销售人员	319
技术人员	153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150
研发人员	244
合计	1,7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38
本科	378
专科	337
高中及中专	385
高中以下学历	637
合计	1,775

### 2、薪酬政策

薪酬作为公司价值分配的重要形式之一，公司以“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遵循市场导向、价值导向、绩效导向和激励导向的原则制定薪酬政策：

- （1）市场导向：根据市场薪酬状况确定企业薪酬水平，保障企业薪酬水平具备外部市场竞争力。
- （2）价值导向：根据岗位在公司相对价值和岗位任职者的人岗匹配情况确定岗位薪酬，体现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

(3) 绩效导向：根据公司、部门和个人业绩表现确定变动薪酬，坚持业绩导向、利益相关。

(4) 激励导向：收入与贡献、风险与收益相统一，使员工的切身利益和部门业绩、公司业绩相一致。

公司目前设置5大职类，分别是管理族、技术族、营销族、专业族、操作族，根据这5大职类设计管理及技术双职业通道，同时根据职位的责任大小，技能水平高低，劳动负荷强弱及对公司经营目标的贡献大小确定不同职位等级的工资。

当前，公司员工月度工资实行结构工资制，由基本工资、保密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工龄工资、加班工资构成。

2015年度，公司实施了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时，公司2013年度实施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2015年度进行行权/解锁，公司管理层及骨干员工的稳定性及凝聚力得到显著增强。

### 3、培训计划

员工的成长是企业发展的源泉,2016年-2018年，公司将紧紧围绕“精英人才储备”、“洲明商学院”等规划部署夯实培训基础工作，逐步建立学习发展体系，为配合公司未来三年的战略发展规划储备充足人才。

在2015年度，公司人均年度培训时数约为7小时。2016年度，公司人均年度培训时数目标为10小时。

在培训课程设置上，公司目前在新员工培训及供应链管理方面已较全面完善，故2016年将聚焦营销体系（销售、市场）、研发（研发、质量）、管理（领导力）四大课程培训体系，分层分级赋能于各级人员，以满足公司高速发展时期的人才需求，支撑公司战略发展。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管理层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涉及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及投资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企业持续经营的基石。公司设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对于涉及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及投资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充分赋予股东应有的权利，切实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



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人员比例及专业配置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对涉及专业领域的事项，经过专门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独立董事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与个人的影响，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3名监事，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

###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基本健全的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程序公正透明，其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指定媒体，2015年度，公司对外发布定期报告4项，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临时公告234项。

###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医患、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同时，时刻关注环境保护，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人员独立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属专职并按时领取薪资，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任职及领薪，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没有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一套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在册的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用工合同，并按国家劳动法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障。

###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经营活动所需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等有形资产以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同时，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等任何形式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业务独立

本公司具有一套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的业务体系，独自承担责任与风险开展各项经营活动，不存在依赖于股东或者其他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上述各项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上述各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独立的，适合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结构，并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 五、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与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财务管理人员与内部审计人员，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作出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财务决策。作为一般纳税人，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1 月 28 日	2015 年 01 月 28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11%	2015 年 04 月 21 日	2015 年 04 月 21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临时股东大会	0.09%	2015 年 06 月 26 日	2015 年 06 月 26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0.07%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15-123)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窦林平	14	3	11	0	0	否
程源	14	3	11	0	0	否
梁文昭	14	3	1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并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非固定到访公司期间，深入现场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情况，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对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总体发展战略进行积极的探讨，在公司战略管理、财务管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事宜等方面提出专业且独立的意见，为公司稳健、规范与快速发展、完善监督机制贡献了力量，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为了进一步细化董事会的职能分工，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3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有效运作，是做实董事会职责，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和质量的有效治理方式。报告期内，3位独立董事就公司战略制定、财务风险控制，考核与激励机制等重大事项参加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向董事会提出了相关委员会的专业意见。现将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陈述如下：

###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林泓锋先生、窦林平先生、刘姣女士3位董事组成，其中窦林平先生为独立董事，林泓锋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会致力于战略发展与运作实践层面，积极开展工作，召开会议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5年5月29日	1.逐项表决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与《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是独立董事履行监督职能的最主要工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梁文昭先生、程源先生、方强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梁文昭先生、程源先生为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负责：（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6）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同时，审计委员会配合公司监事会的内部审计活动行使了监督权利。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4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5年3月23日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15年4月25日	1、审议《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15年8月8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15年10月23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次会议		
-----	--	--

### 三、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程源先生、窦林平先生，陆晨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程源先生、窦林平先生为独立董事，程源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经营班子成员的选拔、任免、薪酬、考核提出建议；研究经营班子成员的选择标准及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15年3月30日	1、审议《关于增补陆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15年6月5日	1. 审议《关于聘任徐朋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15年8月8日	1. 审议《关于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15年11月10日	1. 审议《关于注销部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公告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5年12月21日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公司建立了完善、科学的绩效管理与薪酬激励机制。

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关注组织的平衡发展：一方面重视经营目标、客户满意度目标的完成情况，另一方面重视在支撑公司长期发展的体系、流程、机制建设和组织能力、人才培养、氛围建设等软实力的提升。依据公司《中高层管理者绩效管理辦法》，公司牵引高级管理人员始终聚焦公司战略和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制定年度绩效目标承诺书并按月度、季度细化，并通过月度经营会议、季度绩效审视、半年和年度述职考核等形式，确保公司绩效目标的实现。公司依据“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建立了有

效的激励机制。基于获取、分享理念，公司制定了相关奖金计划与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分享，并对认同公司文化、贡献大、绩效好、有潜力的员工，持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促进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共同发展与成长。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以利润总额的5%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以净资产的5%作为资产	以直接损失占公司净资产的5%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直

	<p>负债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时，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但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6）3-332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立影、李斌

审计报告正文

##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3-332号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洲明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

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洲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洲明科技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立影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斌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825,178.38	166,208,995.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48,980.00	1,100,000.00
应收账款	313,698,573.78	238,548,113.98
预付款项	9,020,541.53	11,243,145.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844,343.78	25,382,99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8,245,310.42	393,122,086.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82,994.61	10,427,926.67
流动资产合计	1,086,565,922.50	846,033,265.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63,883.41	4,9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3,964,813.66	29,525,379.49
长期股权投资	14,160,792.09	11,037,185.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707,016.39	267,067,400.52
在建工程	119,595,276.65	31,090,591.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108,452.84	79,521,433.21
开发支出		

商誉	47,349,622.22	47,349,622.22
长期待摊费用	3,470,284.90	3,570,86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91,667.83	6,806,98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33,011.62	1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7,244,821.61	491,949,463.01
资产总计	1,703,810,744.11	1,337,982,728.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180,800.71	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698,292.28	98,781,374.89
应付账款	206,284,175.73	251,277,258.58
预收款项	90,268,490.74	126,038,967.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838,584.88	19,177,079.69
应交税费	43,578,292.04	20,455,967.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488,540.77	45,311,626.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8,720.00	2,067,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9,775,897.15	639,109,47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112,369.98	1,525,667.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21,249.85	18,152,23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38,7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833,619.83	22,116,621.33
负债合计	664,609,516.98	661,226,094.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9,834,654.00	203,038,1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929,731.73	235,471,458.28
减：库存股	2,438,720.00	4,505,920.00
其他综合收益	27,876.64	-20,027.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01,351.54	22,723,07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831,847.38	189,333,13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9,886,741.29	646,039,867.01
少数股东权益	9,314,485.84	30,716,766.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201,227.13	676,756,63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3,810,744.11	1,337,982,728.16

法定代表人：林沼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艳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14,670.32	100,348,639.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288,843,861.50	180,954,389.80
预付款项	7,232,608.51	6,645,847.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62,086,361.06	28,426,111.13
存货	219,436,452.70	251,094,051.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0,955.60	3,986,865.74
流动资产合计	887,624,909.69	581,455,905.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63,883.41	4,9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234,684.46	29,525,379.49
长期股权投资	389,566,936.30	170,330,540.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721,394.10	232,349,342.78
在建工程	15,747,704.76	12,536,671.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452,934.77	50,018,680.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54,004.82	2,596,99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6,422.87	6,616,95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33,011.62	1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9,120,977.11	519,954,567.29

资产总计	1,626,745,886.80	1,101,410,472.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180,800.71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197,384.23	76,642,951.36
应付账款	132,527,129.22	157,899,291.21
预收款项	58,774,947.14	48,339,561.82
应付职工薪酬	12,526,973.55	11,786,657.95
应交税费	36,963,048.60	17,835,218.8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35,578.42	64,194,371.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8,720.00	2,067,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8,944,581.87	448,765,25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07,358.80	15,389,80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38,7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07,358.80	17,828,524.18
负债合计	459,051,940.67	466,593,777.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9,834,654.00	203,038,1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5,673,748.01	245,351,785.05
减：库存股	2,438,720.00	4,505,9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01,351.54	22,723,079.43
未分配利润	251,922,912.58	168,209,60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7,693,946.13	634,816,69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6,745,886.80	1,101,410,472.6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06,372,364.28	973,402,545.69
其中：营业收入	1,306,372,364.28	973,402,54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7,441,658.06	890,050,407.10
其中：营业成本	898,083,054.46	689,485,085.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03,924.35	3,928,855.17
销售费用	133,075,521.78	95,475,611.80
管理费用	116,181,777.07	87,741,968.56
财务费用	-15,763,222.61	1,365,097.00
资产减值损失	18,960,603.01	12,053,789.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4,635.15	518,85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6,393.33	518,854.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246,071.07	83,870,993.52
加：营业外收入	20,563,821.24	11,789,166.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912.41	800.86
减：营业外支出	1,452,551.18	1,010,507.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011.98	22,645.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357,341.13	94,649,653.20
减：所得税费用	21,055,194.59	14,389,347.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302,146.54	80,260,305.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568,129.99	60,858,915.45
少数股东损益	30,734,016.55	19,401,390.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904.13	2,209.7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904.13	2,209.7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904.13	2,209.7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904.13	2,209.7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350,050.67	80,262,51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616,034.12	60,861,125.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34,016.55	19,401,390.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洛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艳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23,447,075.62	721,345,161.61
减：营业成本	598,706,399.31	550,036,725.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58,063.04	1,904,870.83
销售费用	83,370,234.18	70,574,018.34
管理费用	75,359,157.48	63,761,519.33
财务费用	-6,078,778.41	2,625,302.23
资产减值损失	15,832,698.27	10,931,743.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66,777.21	15,518,85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6,393.33	518,854.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766,078.96	37,029,837.25
加：营业外收入	14,430,989.60	9,895,195.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0.86
减：营业外支出	608,454.82	861,243.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63.72	22,645.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588,613.74	46,063,789.97
减：所得税费用	4,805,892.60	3,887,305.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82,721.14	42,176,484.5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782,721.14	42,176,484.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6,798,579.86	962,481,952.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993,145.94	50,750,225.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58,506.29	9,328,82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350,232.09	1,022,561,004.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1,644,695.94	684,512,668.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054,973.48	128,259,34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23,017.80	25,942,09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39,879.85	95,853,78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862,567.07	934,567,89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87,665.02	87,993,10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8,590.96	308,93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84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4,321.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438.96	6,213,26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340,709.94	82,184,19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34,333.41	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300,000.00	8,844,630.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70,043.35	97,528,82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29,604.39	-91,315,56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549,986.96	2,400,6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963,015.31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513,002.27	122,400,6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195,512.45	69,964,957.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43,647.11	14,385,458.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1,303.64	371,5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20,463.20	84,721,93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92,539.07	37,678,70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97,176.85	599,766.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47,776.55	34,956,00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961,697.74	112,005,68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6,499,011.79	725,743,596.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319,434.20	28,700,55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15,243.30	34,403,15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233,689.29	788,847,31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4,222,370.07	549,306,94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587,592.88	96,177,396.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72,344.57	9,449,79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721,969.04	60,309,86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04,276.56	715,243,99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29,412.73	73,603,32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827.64	308,93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9,827.64	6,308,93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12,860.47	45,778,59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562,852.35	5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770,712.82	104,278,59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50,885.18	-97,969,65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549,986.96	2,400,6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796,339.73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346,326.69	122,400,6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615,539.02	69,916,1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70,730.80	10,370,776.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114.47	371,5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24,384.29	80,658,45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21,942.40	41,742,18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61,840.10	-9,320.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37,689.95	17,366,52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535,658.13	76,169,132.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97,968.18	93,535,658.13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35,471,458.28	4,505,920.00	-20,027.49		22,723,079.43		189,333,133.79	30,716,766.34	676,756,63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038,143.00				235,471,458.28	4,505,920.00	-20,027.49		22,723,079.43		189,333,133.79	30,716,766.34	676,756,63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96,511.00				247,458,273.45	-2,067,200.00	47,904.13		9,978,272.11		97,498,713.59	-21,402,280.50	362,444,593.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904.13				113,568,129.99	30,734,016.55	144,350,050.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96,511.00				247,458,273.45	-2,067,200.00					-52,136,297.05	224,185,68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96,511.00				404,038,645.43	-2,067,200.00						432,902,356.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83,317.53							6,283,317.53
4. 其他					-162,863,689.51						-52,136,297.05	-214,999,986.56
(三) 利润分配								9,978,272.11		-16,069,416.40		-6,091,1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8,272.11		-9,978,272.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91,144.29		-6,091,144.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32,701,351.54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396,075.00				330,502,200.11	2,476,800.00	-22,237.21		18,505,430.97		138,775,631.28	16,938,274.18	603,618,574.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396,075.00				330,502,200.11	2,476,800.00	-22,237.21		18,505,430.97		138,775,631.28	16,938,274.18	603,618,574.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42,068.00				-95,030,741.83	2,029,120.00	2,209.72		4,217,648.46		50,557,502.51	13,778,492.16	73,138,05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09.72				60,858,915.45	19,401,390.23	80,262,515.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080.00				6,365,246.17	2,029,120.00							4,582,206.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80.00				2,100,560.00	2,400,6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582,206.17								4,582,206.17
4. 其他	-54,000.00				-317,520.00	-371,520.00							

(三) 利润分配								4,217,648.46		-10,301,412.94	-10,000,000.00	-16,083,764.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7,648.46		-4,217,648.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83,764.48	-10,000,000.00	-16,083,764.4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395,988.00				-101,395,9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395,988.00				-101,395,9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77,101.93	4,377,101.9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35,471,458.28	4,505,920.00	-20,027.49	22,723,079.43		189,333,133.79	30,716,766.34	676,756,633.35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45,351,785.05	4,505,920.00			22,723,079.43	168,209,607.84	634,816,69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038,143.00				245,351,785.05	4,505,920.00			22,723,079.43	168,209,607.84	634,816,69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96,511.00				410,321,962.96	-2,067,200.00			9,978,272.11	83,713,304.74	532,877,250.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82,721.14	99,782,72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96,511.00				410,321,962.96	-2,067,200.00					439,185,673.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96,511.00				404,038,645.43	-2,067,200.00					432,902,356.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83,317.53						6,283,317.5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78,272.11	-16,069,416.40	-6,091,1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8,272.11	-9,978,272.1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91,144.29	-6,091,144.2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396,075.00				340,382,526.88	2,476,800.00			18,505,430.97	136,334,536.20	594,141,76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396,075.00				340,382,526.88	2,476,800.00			18,505,430.97	136,334,536.20	594,141,76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42,068.00				-95,030,741.83	2,029,120.00			4,217,648.46	31,875,071.64	40,674,92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176,484.58	42,176,484.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080.00				6,365,246.17	2,029,120.00					4,582,206.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80.00				2,100,560.00	2,400,6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582,206.17						4,582,206.17
4. 其他	-54,000.00				-317,520.00	-371,520.00					
（三）利润分配									4,217,648.46	-10,301,412.94	-6,083,764.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7,648.46	-4,217,648.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83,764.48	-6,083,764.4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395,988.00				-101,395,9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395,988.00				-101,395,9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45,351,785.05	4,505,920.00		22,723,079.43	168,209,607.84	634,816,695.3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洲磊电子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林滔锋、邢毅投资设立，于2004年10月26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7579994J的营业执照。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229,834,654.00元，股份总数229,834,654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9,458,7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40,375,954股。公司股票已于2011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LED 显示屏及照明行业。主要经营范围：LED显示屏、LED 灯饰、LED照明灯的生产及销售；工程安装；电子产品、LED光电应用产品的软硬件开发和销售；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产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本公司属LED 显示屏及照明行业。主要经营范围：LED显示屏、LED 灯饰、LED照明灯的生产 and 销

售；工程安装；电子产品、LED光电应用产品的软硬件开发和销售；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产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产品主要有：LED显示屏和照明灯。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6年4月22日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洲明公司)、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吉丽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市三荣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荣公司)、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ROE Visual US.Inc)、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ROE Visual Europe B.V.)及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普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蓝普未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普未来公司)及深圳蓝普显示工程有限公司(蓝普显示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



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

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4、长期股权投资****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6、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EMC 工程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	0.00	合同约定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无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18、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9、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专利权	10、14、17
商标权	10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2、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预计负债

## 24、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5、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LED显示屏和LED照明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买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单，公司根据验收单确认收入；或者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则视同验收合格，公司自视同验收合格当期确认销售收入，表明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约定将产品报关并由海关放行，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6、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28、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33.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15%-28%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	33.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宝福永备[2015]35号)，本公司地处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办的洲明科技工业厂区厂房及办公楼于2012年12月1日起，三年免征房产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5年、2016年、2017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6210，该证书发证日期2015年10月10日，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洲明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洲明尚未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9,369.52	291,717.99
银行存款	331,390,104.77	146,669,979.75
其他货币资金	33,115,704.09	19,247,297.65
合计	364,825,178.38	166,208,995.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472,310.28	721,110.3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票据保证金33,022,117.24元及保函保证金93,586.85元,使用受到限制。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08,980.00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40,000.00	100,000.00
合计	4,748,980.00	1,10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71,190.64	
合计	9,571,190.64	

## 4、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908,412.18	97.39%	32,930,168.80	9.52%	312,978,243.38	261,357,197.33	98.72%	22,809,083.35	8.73%	238,548,113.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55,973.00	2.61%	8,535,642.60	92.22%	720,330.40	3,377,970.00	1.28%	3,377,970.00	100.00%	
合计	355,164,385.18	100.00%	41,465,811.40	11.68%	313,698,573.78	264,735,167.33	100.00%	26,187,053.35	9.89%	238,548,113.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7,059,579.83	12,852,978.9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57,059,579.83	12,852,978.99	5.00%
1 至 2 年	35,379,815.24	3,537,981.52	10.00%
2 至 3 年	33,897,578.16	6,779,515.63	20.00%
3 至 4 年	15,513,688.05	6,205,475.22	40.00%
4 至 5 年	2,517,667.32	2,014,133.86	80.00%
5 年以上	1,540,083.58	1,540,083.58	100.00%
合计	345,908,412.18	32,930,168.80	9.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春市龙行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320,970.00	1,320,97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沈阳黎东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057,000.00	2,057,00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地球卫士(绥化)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370,912.00	1,896,729.60	80.00	因存在纠纷，长期欠款未付
XL-VIDEO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因业务员邮箱被盗，客户付款至黑客处，目前已报案正在侦查中
郑州华强文化科技有限公	1,230,740.00	984,592.00	80.00	因存在纠纷，长期欠款未付

司

合 计	9,255,973.00	8,535,642.60	92.22
-----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88,629.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57,448.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265,000.00	货币资金
西安浐河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货币资金
西安大唐西市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货币资金
四川盛世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货币资金
陕西鼎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33,000.00	货币资金
上海申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货币资金
武汉卓言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货币资金
湖南省豪宝银安设备有限公司	380,000.00	货币资金
湖北华中电力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32,000.00	货币资金
内蒙古希望广场	161,880.00	货币资金
包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455,000.00	货币资金
天津市天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000.00	货币资金
四川盛世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000.00	货币资金
四川航天天盛通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08,030.00	货币资金
上海直真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480,351.74	货币资金
合计	4,285,261.74	--

无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8,342,690.92	10.80	1,917,134.55
第二名	13,953,470.54	3.92	697,673.53
第三名	7,332,108.72	2.06	366,605.44
第四名	7,093,613.77	2.00	354,919.69

第五名	6,743,200.00	1.90	674,320.00
小 计	73,465,083.95	20.68	4,010,653.21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02,868.32	75.42%	8,596,591.89	76.46%
1 至 2 年	364,783.76	4.04%	2,414,908.26	21.48%
2 至 3 年	1,771,987.45	19.64%	182,845.74	1.63%
3 年以上	80,902.00	0.90%	48,800.00	0.43%
合计	9,020,541.53	--	11,243,145.8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广州吉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0,000.00	正在诉讼
小 计	900,0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500,000.00	16.63
第二名	900,000.00	9.98
第三名	728,412.59	8.08
第四名	460,454.30	5.10
第五名	434,299.90	4.81
小 计	4,023,166.79	44.60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38.53%			20,713,348.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47,834.38	61.47%	4,916,839.25	14.88%	28,130,995.13	29,144,418.41	100.00%	3,761,421.24	12.91%	25,382,997.17
合计	53,761,183.03	100.00%	4,916,839.25	9.15%	48,844,343.78	29,144,418.41	100.00%	3,761,421.24	12.91%	25,382,997.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款项已支付至中登公司，中登公司已完成变更，并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汇入公司账户。
合计	20,713,348.6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656,093.48	1,282,804.67	5.00%
1 年以内小计	25,656,093.48	1,282,804.67	5.00%
1 至 2 年	1,767,904.99	176,790.50	10.00%
2 至 3 年	590,259.75	118,051.95	20.00%
3 至 4 年	2,014,745.00	805,898.00	40.00%



4至5年	2,427,685.16	1,942,148.13	80.00%
5年以上	591,146.00	591,146.00	100.00%
合计	33,047,834.38	4,916,839.25	14.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款项已支付至中登公司，中登公司已完成变更，并于2016年2月3日汇入公司账户
小计	20,713,348.6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99,360.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1,446.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暂借款	6,454,631.76	5,251,770.73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11,601,773.88	16,693,169.39
出口退税	14,139,952.92	4,667,906.73
其他	851,475.82	2,531,571.56
合计	53,761,183.03	29,144,418.41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1 年以内	38.5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分局	出口退税	8,048,153.51	1 年以内	14.97%	402,407.6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分局	出口退税	6,091,799.41	1 年以内	11.33%	304,589.97
深圳市路灯管理处	质量保证金	1,296,020.16	3-4 年	2.41%	518,408.06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75,815.00	1 年以内/1-2 年	2.00%	87,728.75
合计	--	37,225,136.73	--	69.24%	1,313,134.46

###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 7、存货

###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585,502.51	1,623,816.11	73,961,686.40	97,737,012.78	1,428,313.06	96,308,699.72
在产品	69,358,768.20	2,157,649.61	67,201,118.59	100,464,856.06	240,252.08	100,224,603.98
库存商品	149,880,138.49	7,965,822.26	141,914,316.23	124,349,897.78	6,597,319.40	117,752,578.38
发出商品	49,206,493.27		49,206,493.27	68,621,733.06		68,621,733.06
委托加工物资	5,961,695.93		5,961,695.93	10,214,470.91		10,214,470.91
合计	349,992,598.40	11,747,287.98	338,245,310.42	401,387,970.59	8,265,884.54	393,122,086.05

###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28,313.06	195,503.05				1,623,816.11
在产品	240,252.08	1,917,397.53				2,157,649.61
库存商品	6,597,319.40	1,368,502.86				7,965,822.26
合计	8,265,884.54	3,481,403.44				11,747,287.98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成产品的原材料及在产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965,839.80	4,228,518.26
预付进口增值税款	416,435.75	4,199,408.41
理财产品		2,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800,719.06	
合计	7,182,994.61	10,427,926.67

其他说明：

无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263,883.41		8,263,883.41	4,980,000.00		4,98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8,263,883.41		8,263,883.41	4,980,000.00		4,980,000.00
合计	8,263,883.41		8,263,883.41	4,980,000.00		4,980,000.00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东省中科宏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980,000.00			1,980,000.00					1.86%	
深圳市艾瑟网络技术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	
Nobel Trade		506,105.41		506,105.41					19.00%	
北京世纪鼎元投资有限公司		2,777,778.00		2,777,778.00					10.00%	
合计	4,980,000.00	3,283,883.41		8,263,883.41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 10、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 11、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8,454,699.76	4,489,886.10	53,964,813.66	30,793,861.43	1,268,481.94	29,525,379.49	6.00%
合计	58,454,699.76	4,489,886.10	53,964,813.66	30,793,861.43	1,268,481.94	29,525,379.49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6,474.09			-719,553.74							1,336,920.35	
深圳市星	284,617.9			-110,492.							174,125.5	

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		45					3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73,572.65		-1,034,155.82					4,139,416.83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522,520.70		114,897.77					3,637,418.47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1,127,089.09					4,872,910.91
小计	11,037,185.42	6,000,000.00	-2,876,393.33					14,160,792.09
合计	11,037,185.42	6,000,000.00	-2,876,393.33					14,160,792.09

其他说明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EMC 工程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848,249.82	155,948,106.13	9,704,513.79	14,126,532.24	42,383,009.10	345,010,411.08
2.本期增加金额	3,652,117.19	7,470,932.77		25,965,722.89	6,879,233.04	43,968,005.89
(1) 购置	334,815.19	4,393,618.89			5,305,642.66	10,034,076.74
(2) 在建工程转入	3,317,302.00	3,077,313.88		25,965,722.89	1,573,590.38	33,933,929.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10,681.00	239,684.47	696,469.89		913,556.11	3,060,391.47
(1) 处置或报废	382,833.00	239,684.47	696,469.89		913,556.11	2,232,543.47

(2)其他	827,848.00					827,848.00
4.期末余额	125,289,686.01	163,179,354.43	9,008,043.90	40,092,255.13	48,348,686.03	385,918,025.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84,518.65	39,152,492.34	5,615,984.35	2,293,433.38	25,596,581.84	77,943,010.56
2.本期增加金额	3,117,846.78	15,297,833.45	1,345,328.54	5,174,557.90	8,981,744.31	33,917,310.98
(1) 计提	3,117,846.78	15,297,833.45	1,345,328.54	5,174,557.90	8,981,744.31	33,917,310.98
3.本期减少金额	66,025.36	218,232.87	554,865.73		810,188.47	1,649,312.43
(1) 处置或报废	21,909.89	218,232.87	554,865.73		810,188.47	1,605,196.96
(2) 其他减少	44,115.47					44,115.47
4.期末余额	8,336,340.07	54,232,092.92	6,406,447.16	7,467,991.28	33,768,137.68	110,211,009.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953,345.94	108,947,261.51	2,601,596.74	32,624,263.85	14,580,548.35	275,707,016.39
2.期初账面价值	117,563,731.17	116,795,613.79	4,088,529.44	11,833,098.86	16,786,427.26	267,067,400.5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6 区裕安二路与公路交汇处(中洲华府)4 套及宝安区松岗街松岗大道与松白路交汇处(中闽苑)(毛坯房)	3,264,778.04	本公司购入的人才住房, 政策规定, 不能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 14、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ED 显示屏装配生产线项目	4,780,000.00		4,780,000.00	4,780,000.00		4,780,000.00
LED 户外产品生产线二期工程				1,850,000.00		1,850,000.00
预付人才住房款				3,317,302.00		3,317,302.00
惠州厂房	86,090,283.26		86,090,283.26	16,935,690.77		16,935,690.77
EMC 项目资产	21,192,344.51		21,192,344.51	557,900.46		557,900.46
UTV 车间扩建 6 台贴片机	5,000,000.00		5,000,000.00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2,532,648.88		2,532,648.88	3,649,698.00		3,649,698.00
合计	119,595,276.65		119,595,276.65	31,090,591.23		31,090,591.2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LED 显示屏装配生产线项目	4,780,000.00	4,780,000.00				4,780,000.00	100.00%	80.00				募股资金
LED 户外产品生产线二期工程	1,850,000.00	1,850,000.00		1,850,000.00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预付人才住房款	3,317,302.00	3,317,302.00		3,317,302.00			100.00%	100.00				其他
惠州厂房	360,000.00	16,935,690.77	69,154,592.49			86,090,283.26	88.00%	80.00	2,738,523.65	2,738,523.65	6.97%	金融机构贷款
EMC 项目资产	76,660,000.00	557,900.46	46,600,166.94	25,965,722.89		21,192,344.51	61.52%	61.52				其他
UTV 车间扩建 6 台贴片机	5,522,5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90.54%	90.00				其他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3,649,698.00	1,683,855.14	2,800,904.26		2,532,648.88						其他
合计	452,129,802.00	31,090,591.23	122,438,614.57	33,933,929.15		119,595,276.65	--	--	2,738,523.65	2,738,523.6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5、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1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425,029.05	4,370,777.85		5,804,254.63	130,188.68	86,730,250.21
2.本期增加金额				231,623.99		231,623.99
(1) 购置				231,623.99		231,623.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766.99		7,766.99
(1) 处置				7,766.99		7,766.99
4.期末余额	76,425,029.05	4,370,777.85		6,028,111.63	130,188.68	86,954,107.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30,980.89	70,196.10		1,102,215.48	5,424.53	7,208,817.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28,500.58	430,103.02		670,522.40	13,018.87	2,642,144.87
(1) 计提	1,528,500.58	430,103.02		670,522.40	13,018.87	2,642,144.87

3.本期减少金额				5,307.50		5,307.50
(1) 处置				5,307.50		5,307.50
4.期末余额	7,559,481.47	500,299.12		1,767,430.38	18,443.40	9,845,654.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865,547.58	3,870,478.73		4,260,681.25	111,745.28	77,108,452.84
2.期初账面价值	70,394,048.16	4,300,581.75		4,702,039.15	124,764.15	79,521,433.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8、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无

## 19、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雷迪奥视 觉技术有限公司	10,458,029.94					10,458,029.94
深圳蓝普科技有 限公司	36,891,592.28					36,891,592.28
合计	47,349,622.22					47,349,622.22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已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性租入厂房装 修费	3,222,977.17	3,394,755.77	3,500,508.54	62,971.70	3,054,252.70
委外研发费	69,062.32		69,062.32		
节能认证费	278,828.49		278,828.49		
化州城区路灯维护 费		462,258.00	46,225.80		416,032.20
合计	3,570,867.98	3,857,013.77	3,894,625.15	62,971.70	3,470,284.90

其他说明

无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352,592.96	7,132,246.70	29,823,925.63	4,498,512.31
递延收益	20,396,140.85	3,059,421.13	15,389,804.18	2,308,470.63
合计	65,748,733.81	10,191,667.83	45,213,729.81	6,806,982.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91,667.83		6,806,982.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520,473.08	12,421,344.76
可抵扣亏损	13,104,750.52	17,087,984.43
合计	30,625,223.60	29,509,329.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2,894,454.33	5,002,807.77	广东洲明公司、蓝普未来公司
2018 年	6,288,355.49	9,501,542.77	广东洲明公司、蓝普未来公司
2019 年		2,583,633.89	蓝普未来公司

2020 年	3,921,940.70		广东洲明公司
合计	13,104,750.52	17,087,984.43	--

其他说明：

无

##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蓝普科技股东股权转让款	6,650,450.00	11,000,000.00
员工持股计划款	59,835.62	
预付购置资产款	722,726.00	
合计	7,433,011.62	1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23、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65,180,800.71	50,000,000.00
合计	65,180,800.71	7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无

## 2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147,698,292.28	98,781,374.89
合计	147,698,292.28	98,781,374.8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83,545,798.38	226,973,286.35
长期资产购置款	22,738,377.35	24,303,972.23
合计	206,284,175.73	251,277,258.5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在1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 2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0,268,490.74	126,038,967.12
合计	90,268,490.74	126,038,967.12

**2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177,079.69	171,768,699.53	170,107,194.34	20,838,584.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28,051.89	8,128,051.89	
合计	19,177,079.69	179,896,751.42	178,235,246.23	20,838,584.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77,079.69	157,512,413.88	155,850,908.69	20,838,584.88
2、职工福利费		7,411,666.89	7,411,666.89	
3、社会保险费		3,391,224.37	3,391,224.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00,280.49	2,700,280.49	
工伤保险费		282,926.34	282,926.34	
生育保险费		408,017.54	408,017.54	
4、住房公积金		2,219,735.91	2,219,735.9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0,076.64	1,100,076.64	
8、其他		133,581.84	133,581.84	
合计	19,177,079.69	171,768,699.53	170,107,194.34	20,838,584.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54,095.33	7,354,095.33	
2、失业保险费		773,956.56	773,956.56	
合计		8,128,051.89	8,128,051.89	

其他说明：

无



##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620,392.31	14,167,547.53
企业所得税	2,610,844.14	2,632,508.43
个人所得税	11,478,391.34	1,102,16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4,847.74	1,655,922.65
教育费附加	429,274.40	485,584.78
地方教育附加	358,431.37	395,123.49
房产税	92,836.46	0.00
印花税	460,765.41	14,430.78
其他	2,508.87	2,687.40
合计	43,578,292.04	20,455,967.18

其他说明：

无

## 3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 31、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60,696.57	1,657,630.56
股权转让款		41,400,000.00
应付差旅费及其他	1,727,844.20	2,253,995.46
合计	3,488,540.77	45,311,626.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无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2,438,720.00	2,067,200.00
合计	2,438,720.00	2,067,200.00

其他说明：

无

**33、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2,112,369.98	1,525,667.83
合计	62,112,369.98	1,525,667.8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152,233.50	14,882,300.00	10,313,283.65	22,721,249.85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8,152,233.50	14,882,300.00	10,313,283.65	22,721,249.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本期计入营业外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	------	---------	---------	------	------	----------

		额	收入金额		益相关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170,505.19		135,568.17	34,937.02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416,668.00		50,000.16	366,667.8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5,179,768.27		727,627.44	4,452,140.83	与资产相关
国家能源局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933,333.32		933,333.32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105,560.77	462,300.00	371,891.80	195,968.97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152,577.67		16,903.11	135,674.56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83,333.28		83,333.2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撑计划深圳市配套资金	119,069.75		25,050.44	94,019.3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4,770,834.86		125,000.04	4,645,834.82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345,582.39		51,249.84	294,332.55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资助	800,000.00		528,774.83	271,225.17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技术开发项目		1,50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4,500,000.00	481,666.68	4,018,333.32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870,000.00	74,444.43	795,555.57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3,000,000.00	2,222,222.16	777,777.84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文化产业专项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专项资金		3,000,000.00	2,986,217.95	13,782.05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财政局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0.00	25,000.00		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152,233.50	14,882,300.00	10,313,283.65		22,721,249.85	--

其他说明：

无

###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2,438,720.00
合计		2,438,720.00

其他说明：

无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3,038,143.00	26,796,511.00				26,796,511.00	229,834,654.00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353,77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391,915.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陆初东发行 6,338,443 股股份，向钱玉军发行 6,338,443 股股份，陆初东、钱玉军以其所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作价 215,000,000.00 元认购上述股份。同时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676,886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向林洺锋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108,962 股、向王荣礼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 股、向武建涛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股、向张庆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7,92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96 元。

截至 2015 年 11 月 18 日止，陆初东、钱玉军 2 名交易对方将其所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权益转入公司，用于认购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676,886 股，每股发行价 16.96

元，认购价值为 214,999,986.56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12,676,88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2,323,100.56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2 日止，已收到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划转的、由林铭锋等定向增发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14,999,986.56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771,467.6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228,518.94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12,676,88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92,551,632.94 元。此次增资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160 号）。

2)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向 137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95.5 万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14 年 12 月 12 日为授予日，授予 45 名激励对象 400,106 份股票期权及 300,08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13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 1,715,456 份和 252,067 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43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 187,553 份和 150,040 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42,739 份，计入股本 1,442,739.00 元，资本公积 9,074,111.9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9,834,654.00 元。

###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0,278,947.34	409,435,465.32	162,863,689.51	476,850,723.15
其他资本公积	5,192,510.94	6,283,317.53	5,396,819.89	6,079,008.58
合计	235,471,458.28	415,718,782.85	168,260,509.40	482,929,731.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动 403,948,845.40 元见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283,317.53 元，系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期计入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所致，本期因股权激励行权/解锁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为 5,396,819.89 元。

3) 因本期公司收购雷迪奥公司 40% 的少数股权，对应少数股权占收购日净资产的份额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 162,863,689.51 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向高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505,920.00		2,067,200.00	2,438,720.00
合计	4,505,920.00		2,067,200.00	2,438,72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作收购库存股处理，确认对应的负债和库存股。2015年度内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分别有252,067股和150,040股满足解锁条件，因此对授予日确认的对应负债和库存股同时转回。

###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27.49	47,904.13			47,904.13		27,876.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27.49	47,904.13			47,904.13		27,876.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27.49	47,904.13			47,904.13	0.00	27,876.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723,079.43	9,978,272.11		32,701,351.54
合计	22,723,079.43	9,978,272.11		32,701,351.5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9,333,133.79	138,775,631.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568,129.99	60,858,915.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78,272.11	4,217,648.46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91,144.29	6,083,764.4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831,847.38	189,333,133.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0,710,691.11	888,732,431.15	967,686,335.37	686,828,820.91
其他业务	15,661,673.17	9,350,623.31	5,716,210.32	2,656,264.43
合计	1,306,372,364.28	898,083,054.46	973,402,545.69	689,485,085.34

#### 4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26,315.14	207,830.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3,605.38	2,255,143.22
教育费附加	1,984,599.48	764,375.48
地方教育附加	839,404.35	509,583.66
堤围费		191,922.05
合计	6,903,924.35	3,928,855.17

其他说明：

无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57,539,868.70	37,201,401.06
运杂费	12,166,631.17	10,300,691.46
展览和广告费	10,577,775.02	12,383,442.98
差旅费	13,124,474.19	8,345,719.33
招待费	4,666,323.19	4,779,470.45
办公费用	10,741,303.75	7,611,968.47
售后服务费	9,015,247.44	4,821,001.45
出口费用	3,049,949.02	1,357,264.25
其他	12,193,949.30	8,674,652.35
合计	133,075,521.78	95,475,611.80

其他说明：

无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52,027,900.26	36,803,828.84
人工成本	27,696,114.49	20,523,618.07
办公费用	6,979,155.69	6,026,149.93
厂房装修租赁费	5,443,675.28	5,618,763.74
折旧费	2,751,618.00	2,842,121.04
业务招待费	1,431,880.29	1,265,939.71
摊销费	2,628,806.99	2,019,230.63
差旅费	787,502.41	1,062,664.44
税金	1,404,977.32	939,172.49
股份支付	6,283,317.53	4,582,206.17
其他	8,746,828.81	6,058,273.50
合计	116,181,777.07	87,741,968.56

其他说明：

无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13,979.17	4,301,694.06
汇兑损益	-16,889,218.34	-597,556.76
手续费及其他	1,208,580.58	805,133.00
利息收入	-4,096,564.02	-3,144,173.30
合计	-15,763,222.61	1,365,097.00

其他说明：

无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479,199.57	5,070,773.59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81,403.44	6,983,015.64
合计	18,960,603.01	12,053,789.23

其他说明：

无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6,393.33	518,854.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1,758.18	
合计	-2,684,635.15	518,854.93

其他说明：

无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912.41	800.86	53,912.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912.41	800.86	53,912.41
政府补助	19,065,158.64	10,659,185.48	19,065,158.64
客户违约金	532,779.07		532,779.07
无法支付款项及品质扣款及其他	911,971.12	1,129,180.41	911,971.12
合计	20,563,821.24	11,789,166.75	20,563,82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能源局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国家能源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33,333.32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1,891.8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903.11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33,333.2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技术开发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深圳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5,000.0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否	否	51,249.84		与资产相关

补助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5,568.17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16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27,627.44		与资产相关
支撑计划深圳市配套资金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50.4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4,444.43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22,222.1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1,666.6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资助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8,774.83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局信息化资助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品牌培育资助项目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国家知识产权局第十六届中国专利奖奖励	国家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88,585.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专利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0,3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4 年度技术进步奖奖励	深圳市科创委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贴息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12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5,26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贴息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资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专利奖励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亚湾工贸局资助	大亚湾工贸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减免税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3,199.99		与收益相关
惠州专利补助	惠州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专项资金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86,217.95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 2014 进口贴息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文化产业配套资助	南山区文化产业发展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大亚湾工贸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财政局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委 2014	深圳市经贸	补助	因研究开发、	否	否	24,2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国际市场考察补贴	委		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经信委 2014 年展会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309.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66,666.7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0,231.73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5,555.55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文化产业资金项目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配套资助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416.67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3,333.36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3,332.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否	否		97,200.00	与收益相关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6,666.64	与资产相关
国家能源局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国家能源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66,666.74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2,820.0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247.08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3,333.2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撑计划深圳市配套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930.25	与资产相关
支撑计划深圳市配套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深圳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5,000.0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61,666.44	与资产相关

			的补助					
宝安区文化创意产业补助	宝安区文产办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企业扶持资金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9,8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专利专项资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专利申请资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贷款贴息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知识产权项目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7,5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进口贴息资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71,699.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资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贴息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52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知识产权项目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出口信用保险费扶持资金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300.00	与收益相关
惠州市科学技术局的申请专利资助	惠州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深圳市专利申请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经济发展补助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9,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9,065,158.64	10,659,185.48	--

其他说明：

无

##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1,011.98	22,645.85	121,011.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1,011.98	22,645.85	121,011.98

对外捐赠	572,240.00	199,095.18	572,240.00
滞纳金	278,097.10	345,762.94	278,097.10
其他	481,202.10	443,003.10	481,202.10
合计	1,452,551.18	1,010,507.07	1,452,551.18

其他说明：

无

## 5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39,879.48	16,454,661.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4,684.89	-2,065,313.71
合计	21,055,194.59	14,389,347.5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5,357,341.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803,601.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844.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6,411.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86,105.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8,057.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2,657.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776,605.02
从投资、联营企业取得的税后利润(股息)	431,459.00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行权日收盘价格的差异的影响	-5,153,221.96
所得税费用	21,055,194.59

其他说明

无

##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04,755.83
政府补助收入	23,634,174.99	6,094,897.21
利息收入	1,721,444.06	1,799,992.41
其他收现营业外收入	1,194,613.74	1,129,180.41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1,008,273.50	
合计	27,558,506.29	9,328,825.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管理及销售费用	112,550,206.99	77,741,629.76
营业成本中付现租金	1,626,804.58	1,269,880.50
支付的手续费及其他	1,208,580.58	805,133.00
营业外支出	1,331,539.20	987,861.22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13,868,406.44	9,042,802.07
往来款	9,954,342.06	6,006,479.07
合计	140,539,879.85	95,853,785.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904,321.79

合计		5,904,321.79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产权交易所蓝普股权转让手续费	35,000.00	
收购雷迪奥评估款	60,000.00	
合计	9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支付各项费用	1,321,468.02	
减资		371,520.00
代付员工持股计划手续费	59,835.62	
合计	1,381,303.64	371,5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4,302,146.54	80,260,305.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60,603.01	12,053,78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17,310.98	27,097,833.62
无形资产摊销	2,636,837.37	2,171,38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94,625.15	5,960,54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99.57	21,844.9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75,239.17	2,359,956.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4,635.15	-518,85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4,684.89	-2,065,313.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95,372.19	334,553.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660,784.77	-43,856,103.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02,589.99	-409,045.01
其他	10,852,333.88	4,582,20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87,665.02	87,993,107.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961,697.74	112,005,689.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47,776.55	34,956,008.49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300,000.00
其中：	--
蓝普科技公司	40,3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0,3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2,991.53
其中：	--
蓝普未来公司	222,991.5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43.53
其中：	--
蓝普未来公司	1,143.53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848.00

其他说明：

无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其中：库存现金	319,369.52	291,717.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1,390,104.77	146,669,979.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其他说明：

无

##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115,704.09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949,294.22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4,660,069.17	抵押贷款
合计	59,725,067.48	--

其他说明：

无

##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904,301.61
其中：美元	11,327,463.86	6.4936	73,556,019.32
欧元	329,542.69	7.0952	2,338,171.29
港币	5,745.72	0.8378	4,813.76
英镑	168.71	9.6159	1,622.30
波兰币	115.00	1.6736	192.46
泰铢	1,228.00	0.1799	220.92
乌克兰币	9,435.00	0.2703	2,550.28
捷克币	65.00	0.2626	17.07
卢布	1,300.00	0.0884	114.92
阿联酋迪拉姆	545.00	0.5639	307.33
巴西雷亚尔	166.00	1.6383	271.96
应收账款	--	--	151,491,716.49
其中：美元	20,864,323.78	6.4936	135,484,572.87
欧元	1,234,794.26	7.0952	8,761,112.23
港币	8,648,879.67	0.8378	7,246,031.39
其中：美元	145,634.84	6.4936	945,694.40
应付账款			16,766,741.03
其中：美元	2,258,944.78	6.4936	14,668,683.79
欧元	295,700.93	7.0952	2,098,057.24
其他应收款			1,499,644.76
其中：美元	225,685.81	6.4936	1,465,513.38
欧元	4,810.49	7.0952	34,131.39
其他应付款			973,613.37
其中：美元	149,934.30	6.4936	973,613.37

短期借款			5,435,101.12
其中：美元	836,993.52	6.4936	5,435,101.12
长期应收款			25,313,807.05
其中：美元	3,898,270.15	6.4936	25,313,807.0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为雷迪奥欧洲公司和雷迪奥美国公司。

雷迪奥美国公司注册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一直由雷迪奥公司代为记账。

雷迪奥欧洲公司注册地址为荷兰格罗宁根，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雷迪奥欧洲公司2014年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由母公司代为记账，从2015年开始，由其自行记账，并按时提交报表到雷迪奥公司进行合并。

## 58、其他

无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蓝普未	222,991.	100.00%	转让	2015年	工商变	191,758.						



来公司	53			06月10日	更	18						
蓝普工程公司	100.00%	注销		2015年07月02日	公司注销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惠州	工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蓝普科技公司	20.00%	4,099,848.61		9,290,534.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蓝普科技公司	88,928,788.75	5,691,322.55	94,620,111.30	49,103,129.72	945,694.40	50,048,824.12	163,000,992.80	7,753,838.29	170,754,831.09	143,029,250.80	1,525,667.83	144,554,918.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蓝普科技公司	166,047,171.11	18,289,220.27	18,289,220.27	-1,444,166.29	107,811,697.46	5,779,842.86	5,779,842.86	-19,284,994.9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雷迪奥公司	2015年11月18日	60.00%	100.00%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14,999,986.56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14,999,986.56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2,136,297.05
差额	-162,863,689.5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62,863,689.51

其他说明

无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35.71%		权益法核算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20.59%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58,519.78	567,811.52	34,349,744.12	10,423,566.12	15,033,868.17	5,945,127.04	818,301.91	23,130,826.14	5,913,115.85	
非流动资产	128,871.11	31,773.02	2,685,320.17	344,952.89	4,486,340.92	174,580.94	52,529.30	6,352,396.08	253,117.95	
资产合计	4,187,390.89	599,584.54	37,035,064.29	10,768,519.01	19,520,209.09	6,119,707.98	870,831.21	29,483,222.22	6,166,233.80	
流动负债	367,618.47	112,140.89	30,425,820.36	375,894.82	7,470,370.01	244,067.74	74,009.32	17,851,366.24	101,888.94	
负债合计	367,618.47	112,140.89	30,425,820.36	375,894.82	7,470,370.01	244,067.74	74,009.32	17,851,366.24	101,888.94	
少数股东权益					2,422,952.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19,772.42	487,443.65	6,609,243.93	10,392,624.19	9,626,886.32	5,875,640.24	796,821.89	11,631,855.98	6,064,344.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36,920.35	174,086.60	1,360,843.33	3,637,418.47	2,888,065.90	2,056,474.09	284,579.05	2,394,999.15	2,122,520.70	
--商誉		60.00	2,778,573.50		1,984,845.01		60.00	2,778,573.50		
--其他		-21.07					-21.07		1,4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36,920.35	174,125.53	4,139,416.83	3,637,418.47	4,872,910.91	2,056,474.09	284,617.98	5,173,572.65	3,522,520.70	

营业收入	1,364,340.00	410,878.65	21,437,402.82	3,768,606.90	11,919,678.08	1,215,380.00	861,650.49	46,585,109.50	460,518.47	
净利润	-2,055,867.82	-309,378.24	-5,022,612.05	90,962.44	-4,179,367.67	913,379.12	484,624.13	17,345.43	64,344.86	
综合收益总额	-2,055,867.82	-309,378.24	-5,022,612.05	90,962.44	-4,179,367.67	913,379.12	484,624.13	17,345.43	64,344.86	

其他说明

无

#### 4、其他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20.68%(2014年12月31日：15.86%)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4,748,980.00				4,748,980.00
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20,713,348.65
小 计	25,462,328.65				25,462,328.6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100,000.00				1,100,000.00
小 计	1,100,000.00				1,100,000.00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7,293,170.69	136,296,270.13	66,690,267.19	69,606,002.94	
应付票据	147,698,292.28	147,698,292.28	147,698,292.28		
应付账款	206,284,175.73	206,284,175.73	206,284,175.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88,540.77	3,488,540.77	3,488,540.77		
小 计	484,764,179.47	493,767,278.91	424,161,275.97	69,606,002.9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71,525,667.83	73,614,855.23	71,898,521.30	1,716,333.93	
应付票据	98,781,374.89	98,781,374.89	98,781,374.89		
应付账款	251,277,258.58	251,277,258.58	251,277,258.58		
应付股利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5,311,626.02	45,311,626.02	45,311,626.02		
小 计	472,895,927.32	474,985,114.72	473,268,780.79	1,716,333.93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27,293,170.69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0,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50个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

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林泓锋。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修阁	公司之股东、前董事
艾志军	本公司前监事
胡衍泰	本公司前监事

武建涛	本公司副总经理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质控制人近亲属控股公司
上海嘉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机、编程电脑机			否	327,069.32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灯	104,459.09		否	450,400.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LED 照明灯		85,260.76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照明灯		1,039,964.10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照明灯	18,261.11	154,248.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	本期确认的托管
-----------	-----------	-----------	----------	----------	----------	---------



称	称	型			价依据	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84,126.00	2,618,020.54

### (4) 其他关联交易

无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5,909.90	2,128.49	46,335.10	2,316.76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803.84	39,880.38	706,987.84	35,349.39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4,131.58	14,227.66	74,421.58	3,721.08
小 计		528,845.32	56,236.53	827,744.52	41,387.23
预付款项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4,538.09	
小 计				44,538.09	
其他应收款					
	艾志军			863.00	43.15
	武建涛			36,922.49	1,846.12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07,161.48	5,358.07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	5,329.50	266.48	21,291.50	1,064.58

	技术有限公司				
小 计		112,490.98	5,624.55	59,076.99	2,953.85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238.03	14,238.03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2,018.25	
	上海嘉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760.68	43,760.68
小 计		120,016.96	57,998.71
其他应付款			
	马修阁		230.00
	胡衍泰		584.00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10.00	15,210.00
小 计		15,220.00	16,034.00

## 7、其他

无

## 十二、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516,850.9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为 6.63 元及 15.94 元；最后一期的行权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历史经验预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475,828.4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283,317.53

其他说明

(1)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2)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可行权时间和可行权比例，以及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时间和解锁比例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解锁条件	可行权/解锁时间	可行权/解锁比例 (%)
第一个行权/解锁期	2013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5%	自首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5.00
第二个行权/解锁期	2014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6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	自首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00
第三个行权/解锁期	2015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7%	自首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3) 股票期权成本测算

1) 2013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以下简称“B-S 模型”)对公司首次授予的2,955,000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 1) 行权价格：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3.32 元。
- 2) 授予日：2013年12月3日，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7.56元。
- 3) 有效期：每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分别为2年、3年、4年。
- 4) 预期股价波动率：数值为45.13%。

5) 无风险收益率：分别取在2012 年05 月29 日待偿期为2 年、3年、4年的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为B-S 模型中所需的1 年期、2 年期、3 年期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02%、3.05%和3.12%。

根据上述参数及公司人员流动水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955,000份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总额为11,992,945.23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 2) 2014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以下简称“B-S模型”)对公司预留授予的400,106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 1) 行权价格：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5.94元。
- 2) 授予日：2014年12月12日，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5.64元。
- 3) 有效期：每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分别为2年、3年。
- 4) 预期股价波动率：数值为51.69%。

5) 无风险收益率：分别取在2014年12月8日待偿期为1年、2年、3年的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为B-S模型中所需的1年期、2年期、3年期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14%、3.29%和3.43%。

根据上述参数及公司人员流动水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00,106份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总额为1,042,719.44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 (4) 限制性股票成本测算

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60,000份，授予价格为公司草案公告日(2013年5月31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50%，为每股6.88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授予日2013年12月3日的股票价格为17.56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10.68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及公司可解锁人数变动预计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60,000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总额约为2,000,497.50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锁定期内进行摊销。

公司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00,080份，授予价格为公司公告日(2014年12月12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50%，为每股8.00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授予日2014年12月12日的股票价格为15.64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7.64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及公司可解锁人数变动预计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00,080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总额约为1,530,126.67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锁定期内进行摊销。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根据2014年6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的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的条件未达成，故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规定，注销其他1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408,000份，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期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54,000股。

公司已于2014年10月实施完毕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342,07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5320股。鉴于公司已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项，且公司总股本已由101,342,075股增加至202,738,063股。根据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依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数量、行权价格及预留股票期权数量、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32元调整为6.63元，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现存数量由2,167,500股调整为4,336,153.00股，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200,00.00股调整为400,106.00股，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0,000.00股调整为300,800.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

日为授予日，授予32名激励对象400,106份股票期权，授予14名激励对象300,08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94元/股，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00元/股。

## 5、其他

### 股权行权情况

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召开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确定2013年12月3日为授予日，授予137名激励对象2,955,000份股票期权及360,000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45名激励对象400,106份股票期权及300,080股限制性股票。

本年度内，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

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3日起至2016年12月2日止，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12日起至2016年12月11日止。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经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442,739份，其中：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数量为1,335,889份，行权为6.60元/份；预留授予期权行权数量为106,850份，行权价为15.91元/份。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4年7月15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与天津市昊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因对方逾期未支付货款，公司诉天津市昊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5,849,660.00元及违约金、诉讼费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天津市昊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741,860.00元。2015年6月23日法院判决支持了5,549,660元及利息的诉请，判决书采用公告送达，生效日期2015年11月24日。

2. 2015年1月，宝安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与南宁市龙顺鹏贸易有限公司、广西新正耀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蒋海勇的合同纠纷。因对方逾期未支付货款，公司诉南宁市龙顺鹏贸易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1,530,240.00元及违约金、赔偿金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南宁市龙顺鹏贸易有限公司款项余额为1,530,240.00元。2015年9月8日开庭，2016年1月6日法院判决支付公司全部货款。

3. 2015年4月1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与武汉中富广告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因对方逾期未支付货款，公司诉武汉中富广告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1,014,772.50元及违约金、诉讼费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武汉中富广告有限公司1,084,356.49元。此案已于2014年在深圳龙岗法院一审，一审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对方不服，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二审开庭时间2015年7月29日，尚未判决。

4. 2015年9月21日，龙岗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与深圳市丽维科光电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因对方逾期未支付货款，公司诉深圳市丽维科光电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3,913,801.94元及利息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深圳市丽维科光电有限公司余额为3,913,801.94元。2015年11月18日已经开庭，尚未判决。

5. 2015年11月3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合同纠纷，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产品质量为由诉讼本公司赔偿损失，本公司在开庭时反诉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7,690,325.50元及利息1,228,683.50元，合计8,919,009.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6,545,340.50元，目前尚未判决。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无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817,695.4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817,695.44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6年1月，根据深圳安吉丽公司股东会决议及章程，同意公司对深圳安吉丽公司新增投资1,180,000.00元，深圳市前海墨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对深圳安吉丽公司新增投资5,760,000.00元，厦门龙胜达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对深圳安吉丽公司新增投资3,060,000.00元，深圳安吉丽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0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8,000,000.00元，公司持股比例从100%变更为51%。

2.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13,817,695.44元；同时，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以资本公

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不超过345,442,38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不超过575,737,310股。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LED 显示屏	LED 照明灯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161,553,377.83	129,157,313.28		1,290,710,691.11
主营业务成本	792,499,349.98	96,233,081.17		888,732,431.15
资产总额	1,533,315,822.54	170,494,921.57		1,703,810,744.11
负债总额	598,104,156.65	66,505,360.33		664,609,516.98

#### (3) 其他说明

无

###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 3、其他

无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929,619.36	99.28%	25,085,757.86	7.99%	288,843,861.50	197,739,672.48	100.00%	16,785,282.68	8.49%	180,954,38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6,351.00	0.72%	2,276,351.00		0.00					
合计	316,205,970.36	100.00%	27,362,108.86	8.65%	288,843,861.50	197,739,672.48	100.00%	16,785,282.68	8.49%	180,954,389.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7,871,989.40	9,393,599.4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7,871,989.40	9,393,599.47	5.00%
1 至 2 年	25,478,200.17	2,547,820.01	10.00%
2 至 3 年	31,930,576.58	6,386,115.32	20.00%
3 至 4 年	8,010,014.05	3,204,005.62	40.00%
4 至 5 年	2,517,667.32	2,014,133.86	80.00%
5 年以上	1,540,083.58	1,540,083.58	100.00%
合计	257,348,531.10	25,085,757.86	9.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XL-VIDEO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因业务员邮箱被盗，客户付款至黑客处，目前已报案正在侦查中
合计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56,581,088.26		
小计	56,581,088.2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86,697.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6,230,428.76	17.78	
第二名	38,342,690.92	12.13	1,917,134.55
第三名	7,332,108.72	2.32	366,605.44
第四名	7,093,613.77	2.24	354,919.69

第五名	6,545,340.50	2.07	1,309,068.10
小 计	115,544,182.67	36.54	3,947,727.77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4,645,853.78	92.19%	3,272,841.37	1.34%	241,373,012.41	30,829,704.47	100.00%	2,403,593.34	7.80%	28,426,111.13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7.81%			20,713,348.65					
合计	265,359,202.43	100.00%	3,272,841.37	1.23%	262,086,361.06	30,829,704.47	100.00%	2,403,593.34	7.80%	28,426,111.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029,268.57	751,463.4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029,268.57	751,463.43	5.00%
1 至 2 年	1,018,335.31	101,833.53	10.00%
2 至 3 年	277,091.40	55,418.28	20.00%
3 至 4 年	1,398,265.00	559,306.00	40.00%
4 至 5 年	2,005,685.16	1,604,548.13	80.00%
5 年以上	200,272.00	200,272.00	100.00%
合计	19,928,917.44	3,272,841.37	16.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224,716,936.34		
小 计	224,716,936.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款项已支付至中登公司，中登公司已完成变更，并于2016年2月3日汇入公司账户
小 计	20,713,348.6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3,190.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3,942.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雷迪奥公司增资款	205,228,518.94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暂借款	3,548,979.70	3,802,824.91
往来款	19,488,417.40	11,232,589.60
出口退税	8,048,153.51	4,026,563.07
保证金及押金	7,985,077.21	11,364,382.46
其他	346,707.02	403,344.43

合计	265,359,202.43	30,829,704.47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增资款	205,228,518.94	1 年以内	77.3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股东行权款	20,713,348.65	1 年以内	7.81%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488,417.40	1 年内	7.3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分局	出口退税	8,048,153.51	1 年内	3.03%	402,407.68
深圳市路灯管理处	质量保证金	1,296,020.16	3-4 年	0.49%	518,408.06
合计	--	254,774,458.66	--	96.01%	920,815.74

##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5,406,144.21		375,406,144.21	159,293,354.74		159,293,354.7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160,792.09		14,160,792.09	11,037,185.42		11,037,185.42
合计	389,566,936.30		389,566,936.30	170,330,540.16		170,330,540.16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715,696.84			7,715,696.84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0,475,132.45	462,552.20		60,937,684.65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631,930.00			631,930.00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36,063,357.30	215,568,082.82		251,631,440.12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54,407,238.15	82,154.45		54,489,392.60		
合计	159,293,354.74	216,112,789.47		375,406,144.2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6,474.09			-719,553.74						1,336,920.35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	284,617.98			-110,492.45						174,125.53

体照明技 术服务有 限公司											
上海翰源 照明工程 技术有限 公司	5,173,572 .65			-1,034,15 5.82						4,139,416 .83	
深圳市南 电云商有 限公司	3,522,520 .70			114,897.7 7						3,637,418 .47	
广东小明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6,000,000 .00		-1,127,08 9.09						4,872,910 .91	
小计	11,037,18 5.42	6,000,000 .00		-2,876,39 3.33						14,160,79 2.09	
合计	11,037,18 5.42	6,000,000 .00		-2,876,39 3.33						14,160,79 2.09	

### (3)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6,688,171.40	588,117,084.00	711,487,221.67	542,277,194.61
其他业务	16,758,904.22	10,589,315.31	9,857,939.94	7,759,530.64
合计	823,447,075.62	598,706,399.31	721,345,161.61	550,036,725.25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543,170.54	1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6,393.33	518,854.93
合计	38,666,777.21	15,518,854.93

## 6、其他

无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658.6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65,158.64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88,89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21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08,818.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68,689.40	
合计	19,814,415.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6%	0.46	0.4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3,568,129.99	60,858,915.45	1,029,886,741.29	646,039,867.0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管理部。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铭锋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